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SHENGDA FORESTRY INDUSTRY CO., LTD

2013 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二〇一四年四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岳振锁	董事	因工作出差	向中华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江昌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光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	6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八节公司治理.....	65
第九节内部控制.....	73
第十节财务报告.....	75
第十一节备查文件目录	19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升达林业	指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升达集团	指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升达环保	指	成都市青白江区升达环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升达温江	指	成都市温江区升达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升达上海	指	上海升达林产有限公司
升达造林	指	四川升达造林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升达达州	指	达州升达林产业有限公司
升达北京	指	北京升达力天经贸有限公司
升达重庆	指	重庆升达地板销售有限公司
升达山东	指	山东升达林产有限公司
升达湖北	指	湖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
升达河南	指	河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
升达广元	指	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升达家居	指	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
升达永昌	指	沈阳升达永昌林产有限公司
升达佳樱	指	四川升达佳樱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升达电子商务	指	四川升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升达天津	指	天津源升达木业有限公司
四川中海	指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阿坝中海	指	阿坝州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丹巴中海	指	丹巴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汶川中海	指	汶川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小金中海	指	小金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蓝山中海	指	蓝山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贵州中海	指	贵州中弘中海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中弘达	指	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
升达装饰	指	四川升达装饰装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升达进出口	指	四川升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升达石柱	指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的董事会报告“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4、面临的风险因素分析及应对措施”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之风险因素及应对策略，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升达林业	股票代码	00225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升达林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SHENGDA FORESTRY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HENGDA FORESTR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江昌政		
注册地址	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 4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16		
办公地址	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 4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16		
公司网址	www.shengdawood.com		
电子信箱	mail@shengdawoo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晓静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 42 号 26 楼	
电话	028-86783590	
传真	028-86755286	
电子信箱	hxj63@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 42 号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5 年 03 月 09 日	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510000000071350	510113621605256	62160525-6
报告期末注册	2011 年 10 月 08 日	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510000000071350	510113621605256	62160525-6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袁广明、李洪彬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15,309,025.72	792,316,521.23	792,316,521.23	-9.72%	899,998,805.39	899,998,80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06,813.46	12,207,305.16	12,177,935.69	-2.23%	-16,079,712.96	-16,079,71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811,228.72	7,816,503.57	7,787,134.10	-290.20%	-17,358,898.97	-17,358,89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705,579.72	162,386,983.77	162,889,004.27	-1.950%	5,262,630.68	5,262,630.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19	0.019	0%	-0.025	-0.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19	0.019	0%	-0.025	-0.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1.5%	1.5%	-0.07%	-1.94%	-1.94%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608,462,030.37	2,442,270,866.06	2,525,735,038.17	3.28%	2,397,782,701.86	2,459,877,67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8,152,044.08	817,469,712.21	825,480,342.74	0.32%	805,590,897.57	805,590,897.57

注：由于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及为了让投资者更好的使用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项目重新分类，公司本报告期对以前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追溯调整情况出具的关于公司《2013 年财务报表期初数调整的专项说明》，刊载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

2、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643,320,000
--------------------	-------------

3、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4、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096,320.34	-39,522.99	-294,457.89	处置升达进出口股权在合并环节产生收益 13,573,656.96 元，处置乐嘉诚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损失 1,087,811.77 元，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1,610,475.15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84,457.20	4,051,128.83	4,968,29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584,457.2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43”所述。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6,457.03			合并蓝山中海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9,392.73			收回以前年度应收账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4,720.46	379,766.37	-3,340,771.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284.15	260.15	53,232.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92.63	310.47	648.70	
合计	26,718,042.18	4,390,801.59	1,279,186.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处置升达进出口	13,573,656.96	不属于公司在处置该股权时并产生的投资收益，该收益只是在合并报表中反映的升达进出口前期亏损在处置时点的冲回。鉴于此，本事项在 2013 年年度报告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项目反映。

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年，随着国外经济形势日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增速逐步放缓，需求减弱、成本上升、产能过剩等因素的影响，实体经济面临考验。受房地产政策调控的持续影响，木地板、家具和装饰装修等行业疲软，纤维板行业产能过剩，竞争激烈，各项成本持续上涨，不断压缩企业盈利空间。面对种种挑战，2013年公司董事会适时调整了发展战略，提出了积极实施战略转型的要求，公司通过收购四川中海67%的股权，借助其已构建的业务基础、业界品牌及专业团队快速、稳健切入清洁能源液化天然气行业。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依据“持续调整保生存，强化管理提效益，拓展市场稳增长，加大创新添活力”的经营方针推进各项重点工作，公司总体运营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1,530.9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72%；营业利润-1,787.4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33.22%；利润总额896.8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2.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0.6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23%。营业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升达广元复合刨花板生产线技改，升达达州纤维板生产线转固未完全达产，收入同比下降，同时纤维板产品成本上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3年度，公司根据转型的发展战略，主营业务在原有的林木种植、中纤板的生产与销售、木地板、木门及柜体的生产与销售的基础上，逐步切入了清洁能源液化天然气相关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仍主要由地板业务及纤维板业务构成，其中，地板业务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 65.29%；纤维板业务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 29.47%，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等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表：

单位：元

科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715,309,025.72	792,316,521.23	-9.72%
营业成本	553,206,932.32	596,125,383.39	-7.20%
期间费用	184,222,236.87	197,559,957.66	-6.75%
研发投入	883,929.09	1,322,954.30	-3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159,705,579.72	162,889,004.27	-1.95%

变动原因说明：

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3.19%，下降原因主要系前期研发项目相继结束所致。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 继续推进几个方面的调整工作。

公司根据转型战略，围绕“生态文明”、“美丽中国”、“绿色、健康、低碳”等概念和方向拓展业务项目，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四川中海 67%的股权，快速、稳健切入清洁能源液化天然气行业；调整业务结构，逐步缩小无利润甚至亏损的业务比重；公司地板业务对市场区域结构进行了调整，以效益最大化为原则，集中资源精耕细作优势市场。

(2) 坚持强化管理提高效益。

继续坚持流动资金占用目标管理等各项措施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坚持从紧预算，严肃执行预算纪律，推进亏损刚性控制措施；严格生产成本管理控制；从严控制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推进了以“提高执行力”为核心内容的团队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加强纪律管理和目标考核，在全公司开展结合生产和经营实际的企业文化教育和培训。

(3) 加大市场开拓稳定增长。

坚持“品牌树旗、产品升级、立体销售、服务增值”的营销战略，建立和完善市场信息、市场研究制度；加强营销战略、市场策划、市场政策研究，积极应对市场；创新营销体制、机制和营销战术，形成适应市场变化的升达营销体系；确保地板、门柜市场的投入及拓展，重视人造板差异化市场的开拓；对于优势市场，集中资源精耕细作。

(4) 继续重视研发加大创新。

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推出特色产品，引进专利技术，坚持质量就是生命的理念，积极推

进工艺、技术的提高和创新。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报告期营业收入 71,530.90 万元，同比下降 9.72%；营业成本 55,320.69 万元，同比下降 7.20%；期间费用 18,422.2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75%。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地板 (万 m ²)	销售量	646.19	613.34	5.36%
	生产量	668.72	592.52	12.86%
	库存量	118.48	95.95	23.48%
纤维板 (万 m ³)	销售量	15.49	21.94	-29.40%
	生产量	16.99	21.81	-22.10%
	库存量	2.47	0.97	154.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元)	128,008,808.9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7.9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成华区富森美家居	53,229,700.14	7.44%
2	新融木业有限公司	21,242,378.40	2.97%
3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19,816,881.81	2.77%
4	成都市南方家具有限公司	16,932,565.40	2.37%
5	成都市明珠家具 (集团) 有限公司	16,787,283.24	2.35%
合计	—	128,008,808.99	17.9%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林业行业	营业成本	544,011,834.09	98.34%	588,525,107.92	98.73%	-7.56%
燃气行业	营业成本	913,050.29	0.17%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地板	直接材料	255,124,519.44	80%	265,326,855.05	82.89%	-3.85%
	人工及福利费	14,892,893.82	4.67%	17,445,184.70	5.45%	-14.63%
	其他制造费用	48,888,236.04	15.33%	37,323,092.41	11.66%	30.99%
纤维板	直接材料	128,490,429.94	63.09%	149,611,063.99	68.4%	-14.12%
	人工及福利费	9,164,795.29	4.5%	8,442,963.55	3.86%	8.55%
	其他制造费用	66,006,892.29	32.41%	60,675,598.18	27.74%	8.79%

说明

地板产品其他制造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30.99%，增长原因主要系上年同期部分生产线转入技改所致。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6,639,851.5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2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南浔新世强	33,585,572.59	5.10%
2	温江供电局	27,355,066.08	4.15%
3	江苏汉韵木业有限公司	17,771,635.08	2.70%
4	成都五联化工有限公司	14,771,956.66	2.24%

5	新桥电力公司	13,155,621.11	2.00%
合计	—	106,639,851.52	16.20%

4、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67,725,079.70	74,936,745.39	-9.62%
管理费用	33,183,421.67	29,628,798.06	12.00%
财务费用	83,313,735.50	92,994,414.21	-10.41%
所得税费用	-4,079,689.68	-3,857,429.83	-5.76%

5、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增减幅度
研发费用支出	883,929.09	1,322,954.30	-33.19%
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10%	0.16%	-0.06%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12%	0.17%	-0.05%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661,950.70	752,836,666.59	0.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956,370.98	589,947,662.32	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05,579.72	162,889,004.27	-1.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3,935.50	2,581,880.27	382.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223,108.54	176,114,341.64	-2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69,173.04	-173,532,461.37	3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3,819,257.61	1,662,430,867.08	2.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2,186,808.10	1,744,549,474.73	-0.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67,550.49	-82,118,607.65	53.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8,850.19	-92,949,396.31	104.9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82.36%，增长原因主要系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现金所致。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04.92%，增长原因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减少以及保证金存款净增加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林业行业	700,288,470.26	544,011,834.09	22%	-9.18%	-7.56%	-1.36%
燃气行业	3,302,678.29	913,050.29	72%	——	——	——
分产品						
地板	467,002,011.08	318,905,649.30	31.71%	0.5%	-0.37%	0.6%
纤维板	210,799,437.04	203,662,117.52	3.39%	-16.01%	-6.89%	-9.47%
木门	16,171,981.77	15,551,656.72	3.84%	-37.47%	-26.47%	-14.39%
柜体	3,551,568.33	3,017,066.64	15.05%	-84.17%	-86.37%	13.7%
其他	6,066,150.33	3,788,394.20	37.55%	-14.67%	-40.92%	27.75%
分地区						
国内销售	699,062,865.46	540,384,045.55	22.7%	-8.47%	-7.11%	-1.13%
国外销售	4,528,283.09	4,540,838.83	-0.28%	-38.38%	-33.04%	-7.9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478,224,635.22	18.33	538,201,824.34	21.31	-2.98	
应收账款	91,084,850.17	3.49	67,390,886.60	2.67	0.82	
存货	442,526,496.91	16.97	451,127,023.55	17.86	-0.89	
投资性房地产	12,201,009.19	0.47	12,629,694.19	0.50	-0.03	
长期股权投资	10,129,000.00	0.39	14,250,000.00	0.56	-0.17	
固定资产	1,279,378,101.54	49.05	438,791,396.04	17.37	31.68	本期在建工程转固增加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9,989,296.12	0.38	690,371,195.63	27.33	-26.95	本期在建工程转固减少在建工程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610,569,500.00	23.41	591,250,000.00	23.41	-0.00	
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6.63	231,720,170.55	9.17	-2.54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影响力及突出的区域行业领导地位

公司产品“升达”牌地板在消费者和业内享有较高的品牌美誉度。根据国家统计局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出具的《统计调查信息证明》，2006-2008 年，公司强化木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和竹地板连续三年分别名列全国市场同类产品销量第二名、第二名和第一名。升达商标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四川省著名商标”，升达牌强化木地板被授予“四川名牌产品”称号，被认定为“中国政府采购指定品牌产品”。

2、成熟的营销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

公司建立了网点数目众多、分布合理的木地板营销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公司的销售子公司、办事处、总经销分布在全国各省、市，共有 1,000 余个销售网点，公司秉承“质量与服务并重”的营销理念，对所有销售终端实行“四个统一”，即“形象统一、产品统一、配送统一、服务统一”，销售网点货源充足、品种齐全、服务规范，升达品牌形象良好，有利地保障了升达产品的长期稳定销售。

3、先进的设备及核心技术

公司的木地板生产线及实木门生产线的主要设备均为国外进口设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整体处于国内领先地位，生产效率高，所产产品质量稳定，公司 2012 年获得“2011 年度四川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的荣誉，被授予“放心产品示范单位”、“四川省质量信用 AAA 级企业”的称号。公司建立了国家级的实验室，在木地板领域，从生产中国第一块强化木地板至今，升达地板在产品研发方面领跑行业，完成抗菌防霉地板、磁性保健地板、远红外健康地板、诱生空气负离子地板、低脚步噪声复合木地板（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项目）、3D 同步木纹等多项产品研究开发，引领并推动了我国木地板行业的产品升级换代与技术创新。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木地板行业是一个时尚性强、环保、健康、实用等功能性需求不断进步和变化的行业，公司紧跟市场潮流，从消费者需求出发，不断地推出新产品、新技术，1997 年公司引进德国全套进口设备，自主生产全国第一块强化木地板；2003 年公司推出专利产品“抗菌地板”，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中国木地板行业科技创新一等奖”，引发地板行业的技术革命；2011 年“具有三维装饰纹理结构的强化木地板”（3D 同步木纹工艺）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技术，2012 年“具有三维装饰纹理结构的强化木地板及其制造方法”获得发明专利，这是地面装饰材料装饰风格工艺上的一大突破，适应了未来 10 年家居生活个性与自然和谐并存的追求。目前，公司木地板产品拥有 20 余个系列，190 余个型号的产品，满足了不同消费者对产品的需求。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1,073,965.59	78,000,000.00	-21.7%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	
四川中海	天然气技术咨询与服务（不含国家限制类）；燃气具销售、安装；城市管道燃气项目投资咨询与服务；城市燃气工程施工。	67%	
贵州中海	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存储、进出口贸易、液化天然气加气站、物流、等。	60%	
贵州中弘达	然气储运与销售、天然气产品加工、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存储、进出口贸易、液化天然气加气站等。	100%	
丹巴中海	燃气具销售及燃气具维修。	100%	
小金中海	燃气具销售及燃气具维修。	100%	

注：1、公司于2013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67%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升达集团收购其持有四川中海67.00%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价格以四川中海2013年6月30日经审计后账面价值为基准，作价2,003.86万元。已于2013年8月14日办妥股权收购相关法律手续。由此，公司通过四川中海间接持有阿坝中海100%股权、汶川中海100%股权、蓝山中海100%股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对四川中海实际出资额为3,343.86万元。

2、贵州中海的前身为贵州聚力能源有限公司。公司于2013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收购贵州聚力能源有限公司92%股权的议案》，同意四川中海向四川新力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和吴乐先分别收购其持有聚力能源91%和1%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价格以收购股权对应实际缴纳注册资本600万元为基准，作价600万元，剩余尚未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000万元由四川中海认缴。截止2013年9月4日，股权收购相关法律手续已办妥。鉴于股权转让后四川中海尚未缴纳标的股权所对应的尚未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000万元），四川中海目前持有贵州中海60%股权。

3、公司于2013年10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出资组建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中弘达，公司于2013年10月14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

4、公司于2013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由四川中海出资组建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丹巴中海，公司于2013年11月7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

5、公司于2013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中海天

然气有限公司收购小金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同意四川中海向熊华成和任文海收购其持有小金中海合计 100% 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价格以小金中海 2013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后账面价值为基准，协议作价 163.54 万元。截止 2013 年 11 月 15 日，股权收购相关法律手续已办妥。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贷款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677.5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9.7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621.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69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定价发行的方式，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64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每股人民币 5.67 元。经信永中和成都分所出具“XYZH/2010CDA404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31,978.8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30,677.56 万元。经公司 2011 年 1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16,345.42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升达达州增资，由升达达州作为项目投资主体具体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16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工程”。公司以募集资金 14,332.14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升达家居增资，由升达家居作为项目投资主体具体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30 万套实木复合门生产线工程”。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2011 年 1 月 25 日，升达达州与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升达达州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该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升达家居与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该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审计部每个季度开展一次募集资金专项审计，对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开展了定期核查工作。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0,621.30 万元，累计利息收入 175.15 万元，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31.41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6 万立方米中纤维板生产线工程	否	16,345.42	16,345.42	0	16,390.78	100.28%	2013 年 04 月	-1,251.24	否	否
年产 30 万套实木复合门生产线工程	否	14,332.14	14,332.14	1,559.76	14,230.52	99.29%	2013 年 06 月	-204.47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677.56	30,677.56	1,559.76	30,621.3	--	--	-1,455.7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30,677.56	30,677.56	1,559.76	30,621.3	--	--	-1,455.7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年产 16 万立方米中纤维板生产线工程”未达到预计收益的主要原因：纤维板行业受房地产调控以及产能过剩影响，行业竞争愈加激烈，企业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项目投产后受项目所在地木质原材料供应不足以及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影响产量和利润大幅下降；因购置生产线产生大量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项目投产后一直无法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进一步加大了亏损。</p> <p>“年产 30 万套实木复合门生产线工程”未达到预计收益的主要原因：投产期只有半年；复合门</p>									

	项目属于公司的新建项目，投产后的下半年需要解决经营与生产过程中遇到的困难与挑战，包括：生产人员技能提高、生产线磨合需要经历一段时间，营销网络建立、产品推广、市场认识和接受也要一定的过程。上述因素造成 2013 年下半年实际产能远未达到设计产能，产品的毛利率远低于预测毛利率，造成实际净利润未达到预计利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 2,034.37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年产 16 万立方米中纤维板生产线工程”的自筹资金 2,034.376 万元，本次置换在 2011 年 2 月 23 日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存储在募集资金专户及用作信用证保证金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明细见二（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升达上海	子公司	林业行业	竹木地板、家具、工艺品的生产、加工、销售	52000000	98,324,733.55	53,853,248.91	104,733,154.84	1,219,971.19	1,119,787.89
升达进出口	子公司	林业行业	批发零售：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建辅建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20000000	0.00	0.00	0.00	-1,288,628.01	-1,288,628.01
升达温江	子公司	林业行业	生产销售强化木地板及相关产品	98000000	177,658,074.30	175,086,702.73	241,312,335.31	2,163,979.21	2,287,072.01
升达达州	子公司	林业行业	纤维板、人造板生产、销售；林木种植销售；种子、种苗	180000000	426,979,827.93	165,693,601.07	85,549,173.14	-16,472,468.77	-12,512,394.18
升达广元	子公司	林业行业	纤维板、人造板生产、销售	237600000	563,214,693.81	192,853,431.90	6,918,386.72	-9,819,444.27	-7,047,152.00
升达家居	子公司	林业行业	生产、销售：实木复合门、实木门、门框、门套、窗、柜、家具；生产、销售：模压门皮	146000000	232,350,308.83	144,762,522.96	25,233,240.04	-11,344,147.70	-2,044,719.38
升达天津	子公司	林业行业	木、竹地板生产；木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批发兼零售	10000000	19,173,732.88	13,124,010.77	46,534,874.33	4,003,672.33	2,995,797.33
升达环保	子公司	林业行业	生产销售浸渍纸、油漆纸及浸	40000000	94,495,717.13	84,951,023.01	29,457,414.01	1,335,527.90	1,250,292.59

			渍胶料						
四川中海	子公司	燃气行业	天然气技术咨询与服务（不含国家限制类）；燃气具销售、安装；城市管道燃气项目投资咨询与服务；城市燃气工程施工	150000000	59,384,762.89	52,139,529.89	3,302,678.29	298,875.60	135,442.18
贵州中弘达	子公司	燃气行业	天然气储运与销售、天然气产品加工、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存储、进出口贸易、液化天然气加气站等	50000000	18,575,122.12	9,984,210.04	0.00	-15,789.96	-15,789.96
升达湖北	子公司	商贸企业	地板等相关产品销售	4000000	11,774,146.75	5,383,789.32	21,725,887.93	113,249.76	71,067.20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升达湖北，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784.31 万元，本公司持有升达湖北的股权比例为 51.00%，另八名自然人股东持有 49% 的股权。经公司 2013 年 7 月 30 日第三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减资议案》，同意升达湖北公司自然人股东减资 825.08 万元，折合注册资本金 384.31 万元。减资后，升达湖北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升达湖北的股权比例为 100.00%。详细内容《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减资的公告》刊载于 2013 年 7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升达进出口	受贸易壁垒加剧及国际经济形势疲软的影响，公司产品出口业务拓展难度加大，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的需要，整合经营资源，减少核算单位，提高公	出售股权	本次出售股权，在 2013 年年度报告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项目中反映 1,357.37 万元的损益。

	司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		
升达石柱	实质未开展经营业务	公司注销	无重大影响
四川中海	切入清洁能源液化天然气行业。	收购	2013 年实现的净利润为 13.54 万元。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年产 25 万 m ³ 复合刨花板生产线技改工程	10,492.16	10,886.21	14,083.17	已完工	无
合计	10,492.16	10,886.21	14,083.17	--	--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2 年 05 月 22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技术改造建设“年产 25 万 m ³ 复合刨花板生产线工程”的公告（2012-026）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公司无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3 年，在国内外经济环境十分复杂的形势下，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求进。虽然我国的经济总体保持增进的状态，但对于地板行业仍然受到各种外部环境的影响，上游房地产调控和“城镇化”概念升温也深刻影响着木地板、家具和装饰装修行业。在复杂的市场环境下如何把握内销市场需求变化，进一步开拓国内市场，成了摆在企业面前的重要课题。

我国人造板前期投资建设的产能将逐步释放，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价格战呈现白热化状态。由于产品同质化严重，以及下游需求持续疲软，不少企业库存大量积压，行业结构性产能过剩现象日趋明显。加上外部经济的不景气，绿色贸易壁垒，以及原材料价格和人工成本不断上涨等影响，人造板行业遭受了内忧外患的双重打击，企业生存尤为艰难。

我国木地板企业数量众多，发展水平参差不齐，优质企业较少，大部分企业生产规模小、

生产效率低、产品质量较差。但随着人们对产品质量要求的不断提高，我国木地板市场已呈现向优势品牌企业集中的趋势。品牌、规模、销售网络、人才和技术创新将是竞争的焦点。品牌营销仍是持久之道；市场正向优势品牌企业集中，兼并、重组将不断发生。

近年来公司一直在探索和定位新的发展方向，经董事会的反复论证研究，制定了积极实施转型战略，切入清洁能源行业（液化天然气）。为了降低碳排放，实现低碳发展，我国鼓励天然气产业发展，鼓励以气代油，已把天然气利用作为优化能源结构、改善大气环境的主要措施，节能减排被国家作为未来发展工作中的重中之重。随着天然气资源开发利用的加快，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的比重将提高，这可以有效降低污染物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如果 2015 年天然气消费量达到 2,300 亿立方米，比 2010 年增加约 1,200 亿立方米，同增加等量热值的煤炭相比，每年可减排二氧化碳 5.2 亿吨、二氧化硫 580 万吨。

21 世纪以来，我国天然气供需两旺，需求增速快于产量增速。根据《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到 2015 年天然气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将上升至 7.5%。作为国家大产业政策的一个重要补充和服务部分的 LNG 工程将具有非常广阔的市场前景。

2、经营发展战略

面对当前国内和国际经济形势，积极探索，审时度势，在坚持经营好现有业务的同时，抓住机遇和挑战，积极实施战略转型方针，稳健切入新能源行业，引入高新科技，培养高技术人才；坚持以科技为先导、以管理为后盾、围绕市场——效益核心，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为将公司建设成为中国具有影响力的一流地板和能源企业而不断努力。

3、2014 年度经营计划

2014 年对于公司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一年，面临转型刚刚起步，还有大量的工作需要逐一开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只有在现有业务的稳步发展下，逐步实施战略转型，方能将企业做大做强。2014 年公司将执行“加紧调整转型，加强效益管理，加快市场拓展，加大科技创新”的经营方针，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加紧调整转型，建设公司健康发展平台。

调整发展战略为“以木质家居产品、清洁能源为主营业务”并重发展的战略。要坚持做大做强木地板、木门、柜体，同时坚持向清洁能源转型。通过坚决剥离人造板业务调整业务结构。要加快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体系建设；加大液化天然气加注站和城市燃气建设、运

营力度。

(2) 加强内部管理，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继续坚持流动资金占用目标管理等各项措施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坚持从紧、节约预算，严肃执行预算纪律，推进亏损刚性控制措施；严格生产成本管理控制；从严控制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推进以“忠诚、肯干、能干”为核心内容的团队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加强纪律管理和目标考核，要在高管和普通员工中开展结合生产和经营实际的企业文化教育和培训。

(3) 加快市场拓展，夯实公司发展基础。

市场都是公司生存的基础，任何时候都要坚持市场拓展。加大市场开拓稳定增长。坚持“品牌树旗、客户至上、产品升级、立体销售”的营销战略，确保地板、门柜市场的投入及拓展，重视工程联盟、电子商务、品牌联盟等新兴销售手段的建设和应用。项目建设启动就要启动营销体系的建设。

(4) 加大科技创新，走创新驱动之路。

树立“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科技创新就是最大竞争力”的理念。从投入、人力、课题、机构等方面强化科技创新，变依靠传统产品打天下为走创新驱动之路。清洁能源项目要特别重视新工艺、新技术的收集和消化使用。坚持质量就是生命的理念，积极推进工艺、技术的提高和创新，积极参与标准的创新，力争把公司建成行业内的技术创新型企业。

4、面临的风险因素分析及应对措施

(1) 市场竞争风险

一方面，近年来，随着我国房地产的持续发展，地板行业涌入大量的生产厂家，而且原材料费和人工费也在不断上涨，致使生产成本增加，而且出现了供大于求的局面，导致产能过剩，市场竞争尤为激烈，给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对此，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创新，使公司的产品满足客户的需要；建立良好的售后服务平台，让客户放心、安全的使用我公司的产品，较好的提升了公司的竞争能力。

(2) 成本上涨的风险

各项原材料价格呈现上涨趋势。同时，其他成本，包括化工原料、人力成本、资金使用成本等都不断上升，特别是公司融资成本上涨明显。

对此，公司将不断提高各运营环节的管理控制，进一步提高效率和降低物耗成本；并实施各项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刚性降低财务费用；提高生产工艺水平，实施技改，以生产高附加值的产品。

（3）主营业务多元化，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挑战。

2014 年，公司将对原有业务结构进行调整，对于经营业绩较差的纤维板业务进行出售，在进一步深耕地板产品、木门及柜体产品的基础上，大力拓展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体系的建设，加大液化天然加气站和城市燃气建设、运营力度。这将对公司在液化天然气领域内的资源整合、科研开发、资本运作、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增加公司管理与运作的难度，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公司管理层不断提升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以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断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目前，公司对管理机构和人员进行了精简和优化，将业务分为四大板块：地板、人造板、门柜和原料林，以充分参与市场竞争，分散市场风险和管理风险。

（4）自然灾害及安全运营的风险

公司为拥有大量的林木资产不排除今后发生诸如地震、气候变化异常、虫灾以及森林大火等自然灾害导致林木毁损，从而给公司的资产带来损失。

天然气主要成分为甲烷，是一种无毒、可燃气体，属易燃易爆物质，极易在环境中引起燃烧和爆炸。操作人员的操作不当或违规操作以及输气过程中的不可控因素，都极有可能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

九、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变化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四川中海	52,139,529.89	135,442.18
蓝山中海	11,385,199.11	-570,965.85
阿坝中海	5,581,576.24	-418,423.76
汶川中海	11,022,580.95	1,022,580.95
小金中海	719,587.95	-755.60
贵州中海	9,002,634.93	-30,870.83
丹巴中海	9,982,296.60	-17,703.40
贵州中弘达	9,984,210.04	-15,789.96

2、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升达石柱	19,917,986.63	-23,380.41
升达进出口	-13,902,462.60	-1,288,628.01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利润分配方案决议的要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对分红标准和比例作出明确界定，公司严格按该分红标准和比例执行。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实施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该规定执行。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充分审议，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现金分红有关工作的通知》（川证监上市[2014]7 号），公司就

	审议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意见，具体情况见 2014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指定媒体的《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征集意见的公告》(公告 编号: 2014-015) 。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作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861,303.65 元，提取 2013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 1,686,130.3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6,793,768.69 元，2012 年度未分配股利，2013 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1,968,941.97 元。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性和流动资金正常需要的前提下，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43,3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息 0.1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6,433,200.00 元。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和流动资金的正常需要，公司 2012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12 年末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46,793,768.69 元全部结转到下年度。

3、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公司 2011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201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357,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285,92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643,320,000 股。

公司 2012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审议程序的规定，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表独立意见，充分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6,433,200.00	11,906,813.46	54.03%
2012 年	0.00	12,177,935.69	
2011 年	0.00	-16,079,712.9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43,32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6,433,200.00
可分配利润（元）	61,968,941.9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861,303.65 元，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686,130.3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6,793,768.69 元，2013 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1,968,941.97 元。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43,32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息 0.1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6,433,200 元。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作为一家大型民营上市企业，始终以社会责任为公司可持续、长远发展的基调。在实践中，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坚持以人为本，坚持依法经营诚实守信，切实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推进自主创新和技术进步，保障生产安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1、规范公司制度，加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保护

为保障各位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一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执行，切实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性，同时，根据证监会和深证交易所之规定，将网络投票的相关制度纳入公司章程中，让更多的中小股东参

与到公司的决策中来。并且，将投资者关系管理纳入制度之中，明确须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及时解决投资者的问题，为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供进一步保障。另一方面，加强信息披露的规范工作，制定有效可行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保障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知情权。

2、关爱员工，切实保护员工权益

作为拥有上千员工的公司，构建和谐和谐的劳资关系是公司发展道路上不可缺少的动力，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和各种内部、外部培训机会，积极推动员工福利政策的落实，建立困难员工档案，定期组织慰问送温暖活动，注重员工身心健康发展，注重对员工职业发展进行规划，为员工提供平等的发展机会和晋升渠道，尊重和员工的个人利益，努力使员工在公司的发展中也得到快速成长。

3、诚信交易，保护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

公司一直以来，秉承“诚信交易，质量为本”的原则，恪守商业道德，遵守法律法规、行业规则，严格筛选材质，紧紧把控生产线，保证生产出高质量产品，且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这一系列措施取得了社会的较高好评，和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4、保护环境，走可持续发展道路

公司倡导绿色环保，以保护环境为己任，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强化废弃物管理。注重企业生产发展与环境发展相协调原则，在实施生产的同时，严格执行国家的相应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围绕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等事项进行加强管理。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	------	------	--------	------	---------------

2013年01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陈先生	了解公司是否有增持计划及经营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1月3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杨先生	了解公司2012年经营业绩情况及行业发展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2月2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王女士	了解公司林地及公司发展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2月2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张先生	探讨公司2012经营业绩扭亏为盈的主要因素。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3月1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王先生	了解公司控股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相关情况及大股东减持计划。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3月1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李女士	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提出减持计划的情况，并了解控股股东的发展战略。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3月2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秦先生	探讨公司控股股东的融资需求，了解控股股东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减持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4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刘女士	了解公司一季度经营情况及行业趋势。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4月2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齐先生	了解公司受地震影响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4月2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黄先生	了解公司相关高管职务变更情况及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5月1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李女士	了解公司高管职务变动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

					披露的资料。
2013年06月0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许先生	了解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情况及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6月2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清科集团	了解公司出售子公司股权公告中关于升达进出口债权债务归属问题。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6月2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周女士	了解控股股东减持情况，并了解公司上半年业绩情况及半年报披露时间。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7月1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上海尚雅	提出希望做现场调研的要求、了解控股股东减持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7月1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顶天投资	了解控股股东质押、减持公司股票及天然气项目相关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7月1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田先生	了解公司控股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相关情况、控股股东减持及天然气项目相关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7月1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徐先生	了解公司林地相关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7月2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邓先生	询问公司2013年上半年经营业绩情况及天然气项目相关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8月1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大智慧	了解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8月19日	银河王朝大酒店 26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上海尚雅等	了解公司涉足液化天然气行业的相关情况。公司未

					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8月2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上海华夏郑白氏	了解公司收购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09月1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朱先生	了解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10月1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林先生	了解公司林地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10月2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漆先生	了解公司控股股东减持情况及四川中海天然气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11月0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华泰证券	了解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12月2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刘先生	了解公司2013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12月2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伍先生	了解公司天然气项目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2013年12月3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沈先生	了解泸州天然气爆炸和公司有无关系的情况。公司未向其提供不可披露的资料。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媒体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万元)	期末数 (万元)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 (月份)	
期末合计值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4年04月23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收购或	交易价格	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	对公司损	该资产为	是否为	与交易对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或最终控制方	置入资产	(万元)	(注 2)	的影响 (注 3)	益的影响 (注 4)	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关联交 易	方的关联 关系(适用 关联交易 情形	(注 5)	
升达集团	四川中海 67% 股权 以及其所 包含的全 资子公司 阿坝中海、 汶川中海、 蓝山中海 的对应股 权	2,004	所涉及的 资产产权 已全部过 户; 所涉及 的债权债 务已全部 转移	通过本次收 购四川中海 股权, 有利于 公司快速、稳 健切入新能 源液化天然 气(LNG)行 业, 实现产业 多元化。公司 收购四川中 海 67% 的股 权, 对公司主 营业务的经 营不会形成 不利的影 响, 有利于公 司长远发展。	135442.18	1.04%	是	交易对方 为公司的 控股股东	2013 年 07 月 31 日	巨潮资讯 网
四川新力 清洁能源 有限责任 公司; 自然 人吴乐先 先生	贵州聚力 能源有限 公司 92% 股权		所涉及的 资产产权 已全部过 户; 所涉及 的债权债 务已全部 转移	本次控股子 公司四川中 海的收购事 项有利于推 进公司战略 转型, 对公司 业务无影响。			否		2013 年 08 月 23 日	巨潮资讯 网
自然人熊 成华先生 和任文海 先生	小金中海 100% 股权	500	所涉及的 资产产权 已全部过 户; 所涉及 的债权债 务已全部 转移	本次控股子 公司四川中 海的收购事 项有利于推 进公司战略 转型, 对公司 业务无影响。	小金中海 属于四川 中海子公 司, 其对公 司的损益 影响合并 入四川中 海		否		2013 年 10 月 29 日	巨潮资讯 网

2、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 方	被出售 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 格 (元)	本期初 起至出 售日该	出售对 公司的 影响	资产出售 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	资产出 售定价 原则	是否 为关 联交	与交易 对方的 关联关	所涉及 的资产 产权是	所涉及 的债权 债务是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	--------	-----	-----------	-------------	------------	----------------	------------	----------	-------------	-------------	-------------	-------	-------

				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注3)	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易	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否已全部过户	否已全部转移		
成都欧胜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升达进出口	2013年6月19日	2.00	-126.71	对公司业务和管理层稳定性无影响;提升公司净利润,减少营业成本。	114.68%	市场化原则	否		是	是	2013年06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3、企业合并情况

(1)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蓝山中海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江昌政		-126,457.03	-126,422.13

(2)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购买日	合并日	合并日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①	持股比例(%)②	合并日公司取得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③(③=①×②)	合并成本④	商誉金额⑤(⑤=④-③)
四川中海	2013年8月14日	2013年8月31日	28,390,685.41	67	19,021,759.23	20,038,595.59	1,016,836.36
贵州中海	2013年9月4日	2013年9月30日	9,033,505.76	60	5,420,103.46	6,000,000.00	579,896.54
小金中海	2013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30日	720,343.55	100	720,343.55	1,635,370.00	915,026.45
合计							2,511,759.35

(3) 报告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合并利润表确认子公司累计超额亏损①	转让价款②	投资收益③(③=②-①)

升达进出口	2013年6月27日	13,573,656.96		13,573,656.96
-------	------------	---------------	--	---------------

注：合并利润表确认子公司累计超额亏损1,357.37万元全部系本公司在新会计准则实施后确认的超额亏损。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升达装饰	控股股东下属企业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销售地板、木门、柜体	市场化原则	649.68	649.68	0.91%	银行转账	649.68	2013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杜金华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人员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销售地板、木门、柜体	市场化原则	364.13	364.13	0.51%	银行转账	364.13	2013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罗娅芳	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人员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销售地板、木门、柜体	市场化原则	546.54	546.54	0.76%	银行转账	546.54	2013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陈文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人员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销售地板、木门、柜体	市场化原则	80.51	80.51	0.11%	银行转账	80.51	2013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本公司与关联人销售产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此类关联交易的存续，有利于保证本公司的经营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无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无依赖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3年3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公司2013年全年与升达装饰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300万元；预计与杜金华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000万元；预计与罗娅芳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200万元；预计与陈文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500万元。上述议案经2013年5月16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均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差异
-------------------------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升达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	资产收购	四川中海 67% 的股权收购	市场化原则	2,003.86			2,003.86	银行转账		2013 年 07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影响。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升达集团	控股股东	应付关联方债务	2009 年 4 月 2 日，公司为四川锦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事项承担担保损失合计 8,319,705.46 元。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根据相关承诺承担上述担保损失，向本公司支付 8,319,705.46 元保证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计部函[2009]60 号《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09 年第 2 期]的相关规定，升达集团因承担本次担保所造	否	831.97	0	831.97

			成损失而向本公司支付的保证金将列入公司其他应付款，待上述担保事项具体损失金额最终确定后，相应计入资本公积金。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013年7月3日公司与升达集团签订《天然气业务和资产转让意向协议》，公司拟收购升达集团名下的天然气业务和资产。2013年7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67%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收购升达集团所持有的四川中海67.00%股权，收购价格按照所对应的四川中海经审计的截至2013年6月30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资产值确定。四川中海经审计的截至2013年6月30日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资产值为29,908,351.63元，因此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20,038,595.59元。

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支付升达集团股权转让款20,038,595.59元，并于2013年8月14日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收购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67%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3 年 07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托管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承包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无		0		0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金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升达广元	2009 年 03 月 25 日	17,000	2009 年 03 月 31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2009 年 3 月 31 日-2013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升达达州	2011 年 04 月 08 日	7,000	2011 年 07 月 01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1 年 7 月 1 日-2013 年 6 月 14 日	是	否
升达达州	2012 年 02 月 04 日	5,000	2012 年 02 月 2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2 年 2 月 20 日-2014 年 1 月 14 日	否	否

升达温江	2012 年 08 月 23 日	5,000	2012 年 08 月 2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2 年 8 月 21 日-2013 年 8 月 20 日	是	否
升达上海	2013 年 06 月 20 日	3,500	2013 年 06 月 19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 年 6 月 19 日-2014 年 6 月 18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7,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3,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37,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5,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6.0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无

3、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升达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江昌政、江山	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	2007年10月01日		履行中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升达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江昌政、江山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2007年10月01日		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p>2007年11月1日，四川锦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签署950万借款合同，同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具体情况已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详细披露。截止2009年3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750万元。针对上述担保，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如造成升达林业的损失，其全部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均由本公司予以承担”。</p>	2008年01月22日		<p>履行中。公司于2009年4月2日承担此项担保责任，并于同年5月下旬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追偿。截止2009年6月30日，公司承担锦丰担保事项损失合计8,319,705.46元。2009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根据承诺承担上述担保损失，向公司支付8,319,705.46元保证金。2013年3月15日，成都市中级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09)成民初字第589号”，法院裁定如下：一、锦丰纸业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偿还本公司本金750万元及逾期利息等合计799.12万元；二、锦丰纸业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本公司上述799.12万元产生的资金占用费；三、温江区金锦苑实业有限公司、成都温江区锦苑活动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对四川锦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p>

					任。截至目前，上述款项尚在追偿中。根据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因承担本次担保所造成损失而向本公司支付的保证金列入公司其他应付款，待上述担保事项具体损失金额最终确定后，相应计入资本公积金。
	升达集团	关于柬埔寨林业项目，升达集团承诺： 1、承诺柬埔寨林业项目（本项目含建设年产 5 万立方米实木坯板生产线工程及 2.26 万公顷橡胶种植工程，其中橡胶种植工程实施林行间种木薯过渡型种植业务。）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升达林业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且不与升达林业发生任何不公允的关联交易，且升达林业每年向本项目采购相关原材料产生的关联交易额占公司当年同类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不高于 30%。2、保证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3、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的资金。4、保证不会以任何方式要求或促使公司为升达集团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012 年 04 月 24 日		履行中
	升达集团	关于股份减持比例的承诺：自本次减	2013 年 06 月 21	2013 年 12 月 21	履行完毕

		持之日（即 2013 年 6 月 21 日）起至未来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日	日	
	升达集团	关于升达林业收购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67% 股权暨关联交易事宜的声明与承诺：1、标的股权上不存在质押等任何其它权利受限制的情形。2、标的股权的实收资本不存在被股东抽逃的情形。3、将促使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中海”）的另一名股东，放弃对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4、已促使四川中海向公司及其委派的审计机构提供反映目标公司财务状况的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如在本协议签署日后发现四川中海存在未披露的负债、义务，或者因四川中海在审计基准日（2013 年 6 月 30 日）存在的或有负债，导致四川中海审计基准日的净资产值减少的，应相应减少标的股权转让价款，如标的股权转让价款已经支付的，将相应向公司退回。5、对于四川中海及其下属公	2013 年 07 月 30 日		履行完毕（截止 2014 年 2 月 20 日，升达集团就公司收购四川中海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承诺已严格履行完毕，具体详情请见 2014 年 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的公告》）

	司在审计基准日存在的其他应收款的收回承担保证责任，如四川中海及其下属公司在审计基准日存在的其他应收款因任何原因而不能收回，升达集团将代有关债务人向四川中海及其下属公司偿付该等款项。升达集团偿付该等款项后，可以向有关的债务人追偿。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袁广明、李洪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无。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达州升达林产业有限公司和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签订〈关于达州升达林产业有限公司和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升达达州、全资子公司升达广元、全资子公司升达造林共同签署前述框架协议，拟将公司所持有的升达达州与升达广元的100%的股权（不含本次拟进行调整重组的森林资产），以经评估的评估值为基础、交易双方协商定价的方式，全部转让给升达集团（以下简称“股权转让交易”）；同时，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的森林资产进行调整重组，升达造林拟以经评估的评估值为基础，交易双方协商定价的方式，受让升达达州以及升达广元所拥有的森林资产（以下简称“森林资产重组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升达达州与升达广元的股权，升达达州与升达广元的森林资产转移至升达造林。相关内容详见2014年4月2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临时公告《关于转让达州升达林产业有限公司和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上述交易涉及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组织开展相应的审计、评估等准备工作，并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其他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等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050万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7,997.81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彭山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彭山中海，实施方式为本公司对彭山中海增资。如果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为抓住市场有利时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二、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515,594	6.45%				-1,521,760	-1,521,760	39,993,834	6.22%
1、国家持股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41,515,594	6.45%				-1,521,760	-1,521,760	39,993,834	6.2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515,594	6.45%				-1,521,760	-1,521,760	39,993,834	6.22%
4、外资持股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1,804,406	93.55%				1,521,760	1,521,760	603,326,166	93.78%
1、人民币普通股	601,804,406	93.55%				1,521,760	1,521,760	603,326,166	93.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4、其他	0	0%							
三、股份总数	643,320,000	100%						643,32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5.67	56,400,000	2011 年 01 月 13 日	56,4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的说明：

201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69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定价发行的方式，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64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67 元。经信永中和成都分所出具“XYZH/2010CDA404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9,788,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3,012,4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6,775,6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56,4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250,375,600.00 元。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57,400,000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 5,640 万股于 2011 年 1 月 5 日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并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上市。本次发行的 9 家投资者——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鑫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赖忠云、上海天迪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旭、张传义、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都做出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十二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该部分股东已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所持股份已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及所导致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变动的情况。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公司不存在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3,6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6,334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5%	198,438,823	-25,000,000		198,438,823	质押	104,180,000
江昌政	境内自然人	4.46%	28,676,702		21,507,526	7,169,176	质押	15,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	16,000,000			16,000,000		
董静涛	境内自然人	1.32%	8,462,474	-2,820,825	8,462,47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8,041,654			8,041,654		
向中华	境内自然人	0.96%	6,191,157	-2,063,718	6,191,156	1		
李燕	境内自然人	0.67%	4,289,797			4,289,797		
林建加	境内自然人	0.62%	3,999,767			3,999,767		
张昌林	境内自然人	0.58%	3,706,237	-1,300,000	3,454,678	251,559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富 3 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2,883,486			2,883,48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江昌政、董静涛、向中华为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和董事；张昌林是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中 16,000,000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了融资而用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股份；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98,438,823	人民币普通股	198,438,82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41,654	人民币普通股	8,041,654
江昌政	7,169,176	人民币普通股	7,169,176
李燕	4,289,797	人民币普通股	4,289,797
林建加	3,999,767	人民币普通股	3,999,76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富3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883,486	人民币普通股	2,883,486
吴全娣	2,789,433	人民币普通股	2,789,433
孔斌	2,613,701	人民币普通股	2,613,701
刘晶	2,559,339	人民币普通股	2,559,33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江昌政为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和董事；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未知。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本次约定购回交易股东分别为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交易股份数量为16,000,000股，所占比例为2.49%，购回期限为1年。报告期内，未发生购回交易行为，截止报告期末，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为104,438,823股，所占比例为30.8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持有股份为16,000,000股，所占比例为2.49%。2014年3月6日，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完成购回。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升达集团	董静涛	2003 年 01	20275785-3	7000 万元	生产销售、项目投资、

		月 27 日		投资管理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主要从事项目投资及管理，所投资公司发展状况良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报告期控股股东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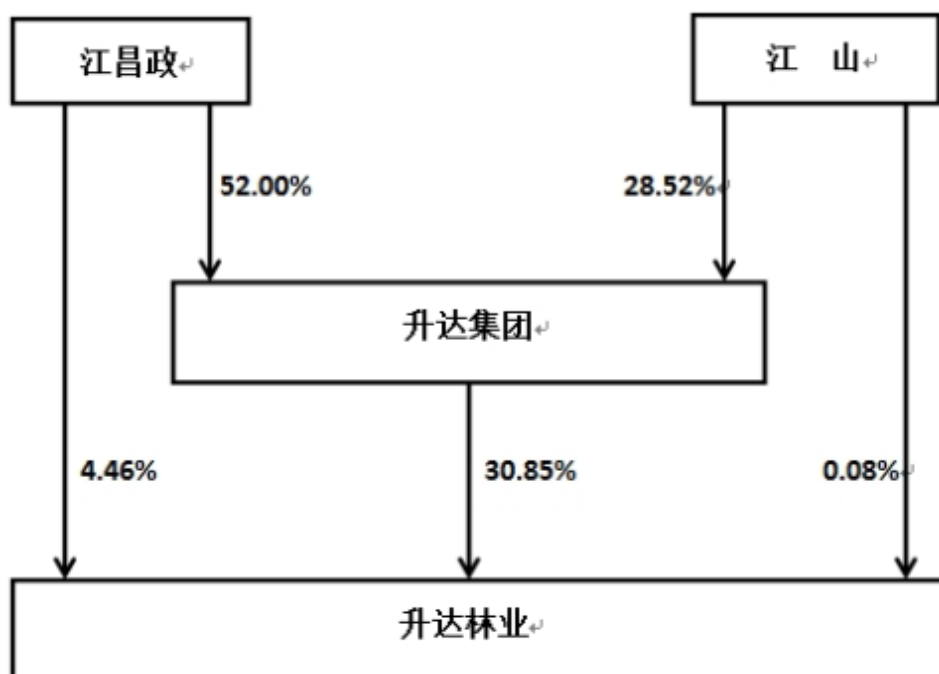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江昌政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任升达集团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报告期实际控制人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江山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昌政先生之子，为江昌政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升达集团于2014年3月6日完成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到期购回业务，购回股份1,600万股，购回股份后持股214,438,82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3%。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江昌政	董事长	现任	男	60	2012年05月17日	2015年05月17日	28,676,702	0	0	28,676,702
江山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13年04月22日	2015年05月17日	504,000	0	0	504,000
董静涛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3年04月22日	2015年05月17日	11,283,299	0	2,820,825	8,462,474
向中华	董事;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51	2012年05月17日	2015年05月17日	8,254,875	0	2,063,718	6,191,157
岳振锁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2年05月17日	2015年05月17日	0	0	0	0
叶克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2年05月17日	2015年05月17日	0	0	0	0
何志尧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1	2012年05月17日	2015年05月17日	0	0	0	0
章群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12年05月17日	2015年05月17日	0	0	0	0
张昌林	监事主席	现任	男	53	2013年05月12日	2015年05月17日	5,006,237	0	1,300,000	3,706,237
李卫东	监事	现任	男	59	2012年05月17日	2015年05月17日	0	0	0	0
陈涛	监事	现任	女	47	2013年05月14日	2015年05月17日	0	0	0	0
贺晓静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女	32	2013年04月22日	2015年05月17日	0	0	0	0
刘光强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2年05月17日	2015年05月17日	0	0	0	0
许才能	原监事	离任	男	60	2012年05月17日	2013年05月14日	0	0	0	0
范立华	原副总经	离任	男	42	2012年05月	2013年04月	0	0	0	0

	理;董事会 秘书				月 17 日	月 22 日				
方峻	原董事;副 总经理	离任	男	42	2013 年 05 月 16 日	2013 年 11 月 04 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53,725,113		6,184,543	47,540,57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江昌政，男，中国国籍，1954年7月生，公司主要创始人。先后毕业于四川省林业学校林业专业，西南林学院经济管理专科，四川大学工商管理研究生班，高级工程师，中国林业产业协会及中国林产工业协会副会长。曾担任四川省林业厅厅长助理，资源处处长。曾出版《林政管理》、《森林资源管理》、《森林经营方案编制技术》等专著。获中国林产工业协会“杰出人物奖”、“中国品牌建设十大杰出企业家”等。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并在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江山，男，中国国籍，1980年12月生，硕士，毕业于英国伦敦城市大学国际商业与经济专业。2007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营销副总监、华中事业部总监，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并在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董静涛，男，中国国籍，1963年3月生，公司创始人之一。东北林业大学采运专业本科毕业，西南财经大学EMBA，高级经济师。曾担任四川省森林资源管理总站工程师，2000年被评为“四川省十大杰出青年厂长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并在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向中华，男，中国国籍，1963年9月生，公司创始人之一。东北林业大学林业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本科毕业，四川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西南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曾担任四川省东风木材厂细木工板分厂副厂长，四川省九龙林产品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并在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岳振锁，男，中国国籍，1965年9月生。中国矿业大学露天开采专业本科毕业，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研究生院系统工程方向硕士，高级工程师。曾担任西南科技大学教师、正大集团绵阳公司副总经理、绵阳贵华有限公司总经理。近5年来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地板事业部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并在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叶克林，男，1956年3月生，中国国籍，公司独立董事。先后毕业于南京林产工业学院人造板专业、中国林科院研究生班，先后任高级工程师、研究员。曾任中国林科院木材工业研究所副所长；中国林学会木材工业分会副理事长、常务副理事长；现任中国林科院木材工业研究所所长、中国林学会木材工业分会理事长、中国林产工业协会副会长；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建丰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扬子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金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何志尧，男，1943年4月生，中国国籍，公司独立董事。吉林商业专科学校会计专业毕业，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维权委员会主任、中国社会管理科学院终身研究员、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常委、四川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四川省高级经济师评审委员会主任、四川省高级工程师评审委员会主任。历任四川省绵阳市政协常委，绵阳市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绵阳市政协副主席、市工商联会长，四川省工商联(省商会)副会长、会长；政协四川省委员会副主席；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工商联常委。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章群，女，1962年7月生，中国国籍，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师范大学法学专业本科毕业，四川大学法学专业硕士，西南财经大学法学专业博士学位研究生。曾任四川省乐山市讲师团教师，四川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副教授，西南财经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公共管理学院党总支书记、MPA教育中心主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昌林，男，中国国籍，1961年9月生，公司创始人之一。西南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西南财经大学EMBA，高级工程师。90年代曾在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博茨瓦纳等作访问学者和专家，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并在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李卫东，男，1955年生，中国国籍，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博士。曾任国营南通第二印染厂会计主管，中美合资南通醋酸纤维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四川恩威集团财务顾问，升达集团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为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任公司监事。

陈涛，女，1967年10月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财务会计专业，国际注册高级内部审计师、会计师。2003年3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担任重庆升达林产有限公司和河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4月调入公司监察审计部从事内部审计工作，现任内部审计部部长、职工监事。

贺晓静，女，1982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毕业，2009 年 7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5 年 1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09 年起至今历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光强，男，1971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专科毕业，西南交通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西南交通大学在读管理学博士研究生（财务管理方向），高级会计师。曾担任攀枝花矿物局多种经营公司下属企业会计，历任升达林业温江人造板分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静涛	升达集团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2 年 05 月 28 日		是
江昌政	升达集团	董事	2012 年 05 月 28 日		否
江山	升达集团	董事	2012 年 05 月 28 日		否
向中华	升达集团	董事	2012 年 05 月 28 日		否
张昌林	升达集团	董事	2012 年 05 月 28 日		否
岳振锁	升达集团	董事	2012 年 05 月 28 日		否
江山	山南大力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11 月 08 日		否
董静涛	山南大力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 年 11 月 08 日		否
岳振锁	巴塘县砂西玉山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2 年 12 月 02 日		是
江山	巴塘县砂西玉山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2 月 02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升达集团，升达集团持有山南大力通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山南大力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巴塘县砂西玉山矿业有限公司 56% 的股权。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江昌政	升达广元	董事长	2007年12月12日		否
江昌政	升达上海	董事	2006年09月29日		否
江昌政	成都绵商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2月28日		否
董静涛	升达广元	董事	2007年12月12日		否
董静涛	升达上海	董事	2006年09月29日		否
董静涛	升达环保	董事长	2010年08月26日		否
董静涛	升达造林	执行董事	2008年05月19日		否
向中华	升达广元	董事	2007年12月12日		是
向中华	升达上海	董事长	2006年09月29日		否
向中华	升达温江	执行董事	2007年09月30日		否
向中华	升达家居	董事长	2010年06月29日		否
张昌林	升达温江	监事	2007年09月30日		否
张昌林	升达达州	执行董事	2008年05月19日		是
岳振锁	升达永昌	执行董事	2010年08月10日		否
岳振锁	升达重庆	执行董事	2012年03月22日		否
岳振锁	升达湖北	董事长	2011年10月27日		否
李卫东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			是
李卫东	升达家居	监事	2010年06月29日		否

叶克林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	所长	1996年01月01日		是
叶克林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9月19日	2013年09月18日	是
何志尧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5月24日	2014年05月23日	是
何志尧	四川圣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7月24日	2015年07月24日	是
章群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	2005年05月01日		是
章群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5月01日	2013年05月01日	是
刘光强	升达广元	监事	2007年12月12日		否
刘光强	四川中海	副总经理	2013年12月1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批准；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江昌政	董事长	男	60	现任	37.47	0	37.47
江山	副董事长	男	34	现任	37.38	0	37.38
董静涛	董事	男	51	现任	8.93	31.76	40.69
向中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36.58	0	36.58
岳振锁	董事	男	49	现任	0	58.4	58.4
叶克林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6	0	6
何志尧	独立董事	男	71	现任	6	0	6
章群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6	0	6

张昌林	监事主席	男	53	现任	35.82	0	35.82
李卫东	监事	男	59	现任	6.5	0	6.5
陈涛	监事	女	47	现任	8.3	0	8.3
贺晓静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女	32	现任	17.31	0	17.31
刘光强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26.31	0	26.31
许才能	监事	男	60	离任	7.82	0	7.82
范立华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男	42	离任	7.08	24.82	31.9
方峻	董事；副总经 理	男	42	离任	18.15	0	18.15
合计	--	--	--	--	265.65	114.98	380.6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和解聘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董静涛	副董事长	离任	2013年04月22日	因工作调整辞去副董事长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
张昌林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3年04月22日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辞去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
范立华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解聘	2013年04月22日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辞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
许才能	监事	离任	2013年05月14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方峻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3年05月16日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辞去监事职务。
方峻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3年11月04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江山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13年04月22日	
贺晓静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聘任	2013年04月22日	
陈涛	监事	被选举	2013年05月14日	
方峻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13年05月16日	

张昌林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3年05月16日	
-----	-------	-----	-------------	--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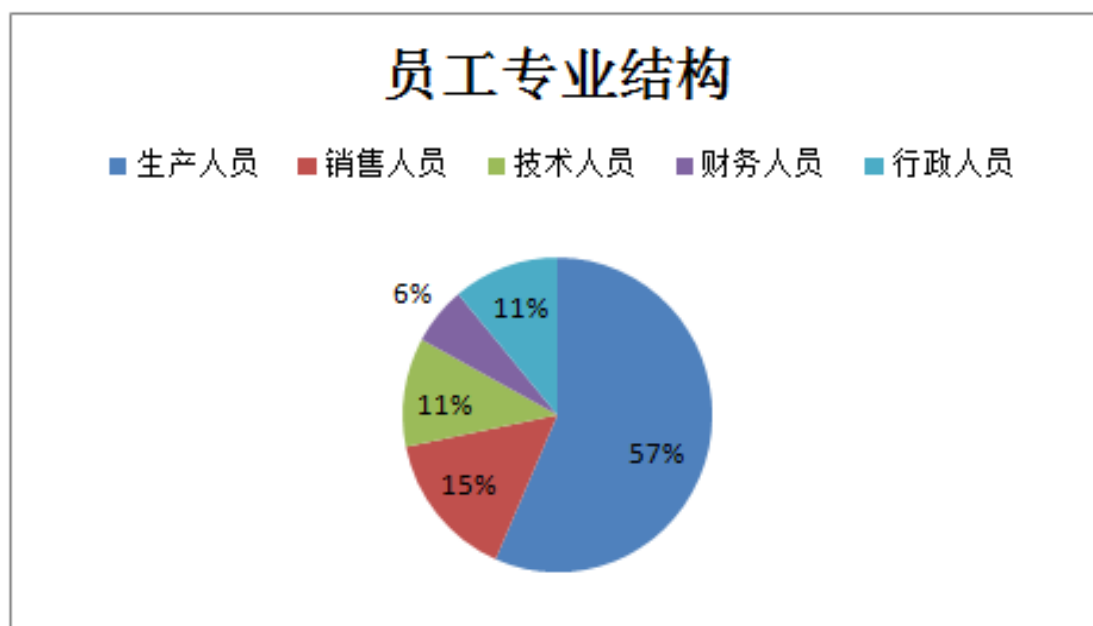
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人数为1427人。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结构情况：

类别	项目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员工专业结构	生产人员	812	56.90%
	销售人员	218	15.28%
	技术人员	161	11.28%
	财务人员	77	5.40%
	行政人员	159	11.14%
员工受教育程度	硕士及以上	22	1.55%
	大学本科	162	11.35%
	大专	295	21.67%
	中专、技校及其他	948	66.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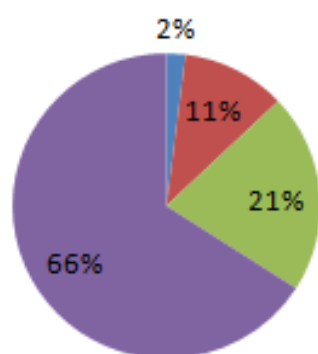
1、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2、员工结构饼状图如下：



员工受教育程度

■ 硕士及以上 ■ 大学本科 ■ 大专 ■ 中专、技校及其他



第八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目前公司经过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在执行的各项制度名称及公开信息披露情况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最新披露时间
1	公司章程	2013年4月24日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2年7月28日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2年7月28日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2年7月28日
5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6	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7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8	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9	独立董事制度	上市前通过
10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2012年9月28日
1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上市前通过
12	关联交易制度	上市前通过
13	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	上市前通过
14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上市前通过
1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2008年7月29日
16	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	2008年7月29日
17	内部审计制度	2008年7月29日
18	总经理工作细则	2008年10月29日
19	对外担保制度	2008年10月29日

20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2008年10月29日
21	突发事件处理制度	2009年10月29日
22	资产损失确认与核销管理制度	2010年1月29日
23	资产减值管理办法	2010年1月29日
2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年1月29日
25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2010年1月29日
26	子公司管理制度	2010年1月29日
27	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规定	2010年1月29日
28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12年1月13日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目前有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议事规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工作，切实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关注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力求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8、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一直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定董事会办公室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明确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

9、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而系统的工作，自公司上市以来，严格对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结构、经营运作、内部控制情况等方面进行深层次剖析。公司经过对照自查和整改落实，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其四川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不断强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和贯彻，在实际运作中不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完善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0年1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详情参见详情请参见2010年1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为进一步健全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于2012年1月12日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2012年1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内幕信息

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工作，防止信息泄露，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没有发生监管部门查处和需要整改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5 月 16 日	1、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12 年度利润分配；5、聘请 2013 年度审计机构；6、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7、参与发行四川省成都市 2013 年度第一期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非公开定向集合票据；8、修改《公司章程》；9、选举张昌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10、选举方峻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11、201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全部决议通过	2013 年 05 月 17 日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3-018），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叶克林	11	5	6	0	0	否
何志尧	11	3	7	1	0	否
章群	11	4	5	2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及时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详实听取相关人员的汇报，同其他董事会成员坦诚深入直接地沟通意见建议；对公司日常经营、内部控制建设、规范化运作进行及时监督和核查；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高管任命等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公正的意见，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为公司未来发展和提升管理水平起到积极推动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尽职尽责，积极发挥能动作用，报告期内共召开3次会议，主要总结了公

司2012年经营情况，分析2013年经济形势，研讨公司转型战略，研究具体应对措施；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通过深入分析，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对未来发展形势的研判，同意收购四川中海事宜，公司借此切入新能源液化天然气(LNG)行业，加速“中海燃气”品牌业务发展，为公司未来调整产业结构、实现战略转型创建了良好开端。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定期报告、提名内审部门负责人、内审部门日常审计和专项审计等事项。及时掌握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认真听取公司内审部门2013年内审工作报告及2014年内审工作计划，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有效指导和监督。系统指导2013年度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组织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公司相关部门召开4次年度报告协调会就总体审计计划、审计小组人员构成、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进行了沟通，并要求审计机构密切关注监管部门最新监管政策要求，确保审计质量。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认真负责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3次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管及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资格进行了评议和审查。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了3次会议，审查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2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听取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的汇报；讨论并审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并表决通过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2、人员：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

3、资产：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4、机构：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七、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业绩、履职情况进行考评，并根据工作绩效情况决定薪酬。公司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研究改进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标准、程序和相关激励与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进行，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考评和激励标准化、程序化、制度化。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进行了绩效考评。为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绩效考核机制。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实际状况，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逐步建立起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以《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制定了资产清查、财务报告编制逐级审批、报送、公告等财务报告制度以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制度的执行有效确保了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做了明确规定，在该制度的运行中，逐步建立健全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认定、处理程序集责任追究形式。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快报、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14）005 号

审计报告正文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林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升达林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

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升达林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升达林业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袁广明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成都

注册会计师：李洪彬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8,224,635.22	538,201,824.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10,351.00	20,690,000.00
应收账款	91,084,850.17	67,390,886.60
预付款项	31,037,339.45	42,904,382.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801,095.56	26,992,299.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2,526,496.91	451,127,023.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296,537.45	61,589,606.94
流动资产合计	1,151,181,305.76	1,208,896,023.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129,000.00	14,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201,009.19	12,629,694.19

固定资产	1,279,378,101.54	438,791,396.04
在建工程	9,989,296.12	690,371,195.63
工程物资	86,370.00	7,597,889.1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0,066,845.93	102,256,437.54
开发支出		70,770.89
商誉	2,511,759.35	
长期待摊费用	4,866,096.71	6,685,06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52,245.77	17,036,335.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0	27,150,231.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7,280,724.61	1,316,839,015.16
资产总计	2,608,462,030.37	2,525,735,038.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0,569,500.00	591,2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2,188,700.00	443,076,616.00
应付账款	136,594,415.37	92,584,497.43
预收款项	17,799,750.10	8,288,612.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189,334.78	5,957,521.59
应交税费	3,282,324.18	4,822,155.28
应付利息	7,573,866.07	1,787,972.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718,002.33	34,168,580.3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581,904.94	145,398,938.11
其他流动负债	101,088,333.33	100,886,666.66
流动负债合计	1,510,586,131.10	1,428,221,56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231,720,170.55
应付债券	49,725,000.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684,334.94	18,808,892.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409,334.94	250,529,062.69
负债合计	1,748,995,466.04	1,678,750,62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43,320,000.00	643,320,000.00
资本公积	85,894,919.98	115,446,790.6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406,691.97	12,720,561.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4,530,432.13	53,992,990.4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8,152,044.08	825,480,342.74
少数股东权益	31,314,520.25	21,504,072.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9,466,564.33	846,984,41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08,462,030.37	2,525,735,038.17

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3,146,754.45	452,115,184.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10,351.00	11,960,000.00
应收账款	84,207,370.56	98,773,874.05
预付款项	20,806,068.94	26,338,419.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1,011,544.29	385,715,571.49
存货	185,135,189.62	167,930,401.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58,867.57	7,342,199.23
流动资产合计	1,269,176,146.43	1,150,175,650.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1,301,513.32	851,912,917.73
投资性房地产	12,201,009.19	12,629,694.19
固定资产	278,864,767.94	303,361,040.4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903,240.14	22,420,725.53
开发支出		70,770.8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55,478.92	6,147,32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64,049.67	11,349,023.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23,225.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9,490,059.18	1,213,114,724.38
资产总计	2,468,666,205.61	2,363,290,374.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5,560,000.00	46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1,500,000.00	441,514,200.00
应付账款	196,993,821.54	264,884,528.42
预收款项	13,750,360.76	11,869,277.78
应付职工薪酬	938,847.36	1,004,397.60
应交税费	279,561.27	999,292.39
应付利息	7,391,666.66	1,488,888.9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900,860.26	41,244,634.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721,904.94	35,398,938.11
其他流动负债	101,088,333.33	100,886,666.66
流动负债合计	1,437,125,356.12	1,367,290,824.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201,720,170.55
应付债券	49,725,000.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585,305.55	8,910,139.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310,305.55	210,630,309.58
负债合计	1,666,435,661.67	1,577,921,134.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43,320,000.00	643,320,000.00
资本公积	82,534,910.00	82,534,91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406,691.97	12,720,561.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968,941.97	46,793,768.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2,230,543.94	785,369,24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2,468,666,205.61	2,363,290,374.46

计		
---	--	--

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强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15,309,025.72	792,316,521.23
其中：营业收入	715,309,025.72	792,316,521.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5,669,442.63	801,809,322.09
其中：营业成本	553,206,932.32	596,125,383.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04,386.54	7,229,526.38
销售费用	67,725,079.70	74,936,745.39
管理费用	33,183,421.67	29,628,798.06
财务费用	83,313,735.50	92,994,414.21
资产减值损失	2,135,886.90	894,454.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85,845.19	1,828,490.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74,571.72	-7,664,310.34
加：营业外收入	27,120,619.53	18,185,487.23
减：营业外支出	277,652.07	216,296.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17.17	40,474.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68,395.74	10,304,880.12
减：所得税费用	-4,079,689.68	-3,857,429.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48,085.42	14,162,309.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06,813.46	12,177,935.69
少数股东损益	1,141,271.96	1,984,374.2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9	0.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9	0.01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048,085.42	14,162,30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06,813.46	12,177,935.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1,271.96	1,984,374.26

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强

注：财务费用涉及金融业务需单独列示汇兑收益项目。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40,115,139.86	623,548,223.50
减：营业成本	622,934,147.64	503,594,595.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57,570.52	5,494,880.53
销售费用	31,693,659.86	34,810,347.96
管理费用	16,594,910.12	20,008,607.66
财务费用	62,617,072.28	67,213,072.93

资产减值损失	1,107,210.41	534,205.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9,005.01	1,803,530.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435.98	-6,303,956.60
加：营业外收入	17,837,682.81	17,008,545.70
减：营业外支出	32,968.87	27,830.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759.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46,277.96	10,676,759.04
减：所得税费用	884,974.31	-4,315,716.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61,303.65	14,992,475.6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61,303.65	14,992,475.64

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强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0,733,979.23	701,195,101.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03,262.60	14,347,699.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24,708.87	37,293,86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661,950.70	752,836,66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145,030.04	405,956,530.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51,705.11	69,009,88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757,952.93	62,173,871.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01,682.90	52,807,37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956,370.98	589,947,66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05,579.72	162,889,004.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2,188.2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62,020.80	731,880.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9,726.47	3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3,935.50	2,581,880.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289,753.91	174,497,89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925,579.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5.26	1,616,44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223,108.54	176,114,341.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69,173.04	-173,532,461.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	1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1,869,500.00	855,6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649,757.61	794,780,867.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3,819,257.61	1,662,430,867.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7,846,858.72	834,836,171.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364,892.80	77,143,781.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0,79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975,056.58	832,569,521.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2,186,808.10	1,744,549,474.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67,550.49	-82,118,60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0	-187,331.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8,850.19	-92,949,396.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853,350.64	218,802,746.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422,200.83	125,853,350.64

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强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8,357,299.30	721,325,883.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03,262.60	13,207,803.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21,087.58	34,844,55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881,649.48	769,378,243.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3,101,465.11	470,119,059.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04,177.36	31,997,074.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27,612.81	38,865,140.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70,534.67	30,417,24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003,789.95	571,398,51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77,859.53	197,979,724.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2,188.2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11,896.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176.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84,261.20	1,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35,087.15	8,014,071.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3,438,595.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799,740.52	17,353.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073,423.26	86,031,42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89,162.06	-84,531,424.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6,560,000.00	5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695,959.88	776,786,64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3,255,959.88	1,366,786,643.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3,397,203.72	665,836,171.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58,809,409.71	57,685,176.80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905,450.69	756,569,37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112,064.12	1,480,090,72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43,895.76	-113,304,08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29.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67,406.77	138,391.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06,960.48	79,168,569.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39,553.71	79,306,960.48

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强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3,320,000.00	115,446,790.66			12,720,561.60		53,992,990.48		21,504,072.22	846,984,41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43,320,000.00	115,446,790.66			12,720,561.60		53,992,990.48		21,504,072.22	846,984,41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51,870.68			1,686,130.37		30,537,441.65		9,810,448.03	12,482,149.37
（一）净利润							11,906,813.46		1,141,271.96	13,048,085.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906,813.46		1,141,271.96	13,048,085.4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551,870.68					20,316,700.00		9,049,969.00	-185,142.70

		870.68					58.56		.39	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040,000.00							9,049,969.39	1,009,969.3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1,511,870.68					20,316,758.56			-1,195,112.12
(四) 利润分配					1,686,130.37		-1,686,130.37		-380,793.32	-380,793.32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6,130.37		-1,686,130.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380,793.32	-380,793.32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320,000.00	85,894,919.98			14,406,691.97		84,530,432.13		31,314,520.25	859,466,564.3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3,320,000.00	107,735,281.18			11,221,314.04		43,314,302.35		15,559,697.96	821,150,595.53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43,320,000.00	107,735,281.18			11,221,314.04		43,314,302.35		15,559,697.96	821,150,59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11,509.48			1,499,247.56		10,678,688.13		5,944,374.26	25,833,819.43
（一）净利润							12,177,935.69		1,984,374.26	14,162,309.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177,935.69		1,984,374.26	14,162,309.9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40,000.00							3,960,000.00	1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040,000.00							3,960,000.00	1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28,490.52			1,499,247.56		-1,499,247.56			-328,490.52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9,247.56		-1,499,247.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328,490.52								-328,490.52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320,000.00	115,446,790.66			12,720,561.60		53,992,990.48		21,504,072.22	846,984,414.96

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强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3,320,000.00	82,534,910.00			12,720,561.60		46,793,768.69	785,369,24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43,320,000.00	82,534,910.00			12,720,561.60		46,793,768.69	785,369,240.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6,130.37		15,175,173.28	16,861,303.65
（一）净利润							16,861,303.65	16,861,303.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861,303.65	16,861,303.6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686,130.37		-1,686,130.37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6,130.37		-1,686,130.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320,000.00	82,534,910.00			14,406,691.97		61,968,941.97	802,230,543.9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3,320,000.00	82,528,720.00			11,221,314.04		33,300,540.61	770,370,574.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43,320,000.00	82,528,720.00			11,221,314.04		33,300,540.61	770,370,574.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90.00			1,499,247.56		13,493,228.08	14,998,665.64
(一) 净利润							14,992,475	14,992,475

							.64	.6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14,992,475.64	14,992,475.6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190.00			1,499,247.56		-1,499,247.56	6,19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9,247.56		-1,499,247.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6,190.00						6,19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320,000.00	82,534,910.00			12,720,561.60		46,793,768.69	785,369,240.29

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强

三、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2005 年 12 月 16 日，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四川升达林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府函[2005]249 号）批准，四川升达林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人民币 125,188,599.0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总股本 12,518.8599 万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830 号文）核准，于 2008 年 7 月 10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5,0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4.56 元，募股资金总额人民币 250,8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8,808,098.2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1,991,901.77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55,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76,991,901.77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15,000,000.00 元。

经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息 0.5 元（含税），每 10 股转增 4 股”，2010 年 6 月该项分配实施完毕，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301,000,000.00 元。

201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69 号）文核准，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64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67 元，募集资金合计 319,788,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3,012,4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06,775,6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56,4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250,375,600.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后，本公司的股本变更为 357,400,000.00 元。

2011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357,4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85,920,000.00 元，转增后本公司股本增加到 643,320,000.00 元。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最终控制人为江昌政先生。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000000071350；公司住所：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 42 号；注册资本：643,320,000.00 元；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二）行业性质和经营范围

公司所处的行业：人造板行业。

经营范围：林木种植；木竹材经营加工；生产、加工、批发、销售胶合板、刨花板、定向刨花板、中密度纤维板、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细木工板、实木复合地板、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竹地板、实木地板；进出口业（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进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合并日之前取得的对被合并方的股权以及合并日新取得的对被合并方的股权，按照其在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合并日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

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按照《关于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处置部分对子公司投资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4号）的规定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对比报表期初已经存在，从对比报表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

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

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

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由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注：对公司内部应收关联单位款项，公司可以获得债务单位较为详细的实际财务状况、

现金流量情况以及其他信息，根据具体情况确定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消耗性生物资产、低值易耗品等。消耗性生物资产的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8”所述。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认定法计价。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③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

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③ 收购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附注二.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屋、土地，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照直线法（扣除净残值率5%）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

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它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和其他，固定资产按取得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扣除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15-40	5	6.33—2.375
2	机器设备	12	5	7.92
3	运输设备	5-8	5	19.00—11.875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0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①固定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

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单项固定资产或者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分为自营建造工程、出包建造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等。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造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造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①在建工程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在建工程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在建工程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在建工程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在建工程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单项在建工程或者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3）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生物资产

公司生物资产全部是消耗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系林业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认标准。

外购林业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营造的林业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其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以及其他管护费等必要支出确定。

投资者投入的林业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例外。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林业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林业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林业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林业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蓄积量比例法结转成本。

(3) 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林业类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金额根据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消耗性生物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该项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下述信息判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①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对固定资产大修理费用一次性计入发生当期费用，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目前的销售商品主要包括地板、纤维板、木门和柜体。上述商品销售按结算方式分为出厂价结算方式和到货价结算方式。在出厂价结算方式下，运输费用由客户承担，货物出库时风险转移给客户，公司以此时点确认销售，收入金额按出厂价确认；在到货价结算方式下，运输费用由公司承担，货物送到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风险转移，公司在此时点确认销售，收入金额按到货价确认。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确认方法：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A、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B、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24、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6、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28、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无。

（2）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3%、3%
消费税	实木地板销售收入	5%
营业税	房屋租金等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1%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	15%、25%

注：其他税种依据有关规定计征。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及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收优惠备案告知书》(青国税备告字[2009]第001号)，本公司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内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所得税计税收入总额。

(2)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成都市温江区国家税务局认定本公司以次小薪材为原料生产加工的纤维板产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范围，对 2011年1月1日起缴纳的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80%。

(3) 根据国税发[2002]47号文件规定，经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升达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等4户企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批复》(川地税函[2003]240号)，控股子公司温江区升达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温江)从2001年度起所得税率减按15%征收。

(4) 根据国税发[2002]47号文件规定，经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成都科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等企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川地税函[2003]225号)，控股子公司成都市青白江区升达环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环保)从 2001 年度起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成都市青白江区升达环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企业	4,000.00	生产销售浸渍纸、油漆纸及浸渍胶料	4,000.00	4,000.00	100	100	是			
温江区升达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企业	9,800.00	生产销售强化木地板及相关产品	9,800.00	9,800.00	100	100	是			
北京升达力天经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商贸企业	200.00	地板等相关产品销售	200.00	200.00	100	100	是			
山东升达林产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济南市	商贸企业	300.00	地板等相关产品销售	300.00	300.00	100	100	是			
湖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市	商贸	400.00	地板等相关产品销售	400.00	400.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司		企业										
河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郑州市	商贸企业	301.00	地板等相关产品销售	201.67	201.67	67	67	是	106.48		
四川升达造林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企业	1,000.00	造林营林森林采伐及相关产品生产销售	1,000.00	1,000.00	100	100	是			
达州升达林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达县	制造企业	18,000.00	纤维板、人造板生产、销售；林木种植销售；种子、种苗	18,345.42	18,345.42	100	100	是			
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元市	制造企业	23,760.00	纤维板、人造板生产、销售	23,760.00	23,760.00	100	100	是			
四川升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商贸企业	100.00	商品批发与零售	100.00	100.00	100	100	是			
四川升达佳樱装饰材料	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	商贸	1,000.00	销售:实木类地板产	510.00	510.00	51	51	是	635.63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有限公司	司		企业		品及其它建筑材料、装饰材料								
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企业	14,600.00	生产、销售：实木复合门、实木门、门框、门套、窗、柜、家具； 生产、销售：模压门皮	14,632.14	14,632.14	100	100	是			
沈阳升达永昌林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沈阳市	商贸企业	300.00	地板、门窗、中密度纤维板、家具销售	300.00	300.00	100	100	是			
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贵州镇远县	制造企业	5,000.00	天然气储运与销售、天然气产品加工、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存储、进出口贸易、液化天然气加气站等	1,000.00	1,000.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天津源升达木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天津市	制造企业	1,000.00	木、竹地板生产；木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批发兼零售	670.00	670.00	67	67	是	433.09		
丹巴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丹巴县	商贸企业	1,000.00	燃气具且有及燃气维修	1,000.00	1,000.00	100	100	是			

2、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上海升达林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	制造企业	5,200.00	竹木地板、家具、工艺品的生产、加工、	5,200.00	5,200.00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销售								
重庆升达地板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	商贸企业	700.00	地板等相关产品销售	700.00	700.00	100	100	是			
蓝山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蓝山县	商贸企业	1,200.00	燃气具销售、服务	1,200.00	1,200.00	100	100	是			

3、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四川中海天然气有	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	服务	15,000.00	天然气技术咨询与服务	3,343.86	3,343.86	67	67	是	1,601.77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限公司	司		企业		(不含国家限制类); 燃气具销售、安装; 城市管道燃气项目投资咨询与服务; 城市燃气工程施工								
阿坝州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马尔康	服务业	600.00	液化天然气的输配工程	600.00	600.00	100	100	是			
汶川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汶川县	服务业	1,000.00	天然气配送、向用户销售燃气及使用过程中的维修及管理活动; 燃气具销售及维修	1,000.00	1,000.00	100	100	是			
贵州中弘中海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镇远县	服务业	5,000.00	天然气产品加工, 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储存、进出口贸易;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物流等	600.00	600.00	60	60	是	360.1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小金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小金县	服务业	200.01	燃气具销售及燃气具维修	163.54	163.54	100	100	是			

注1：上海升达林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上海）由法人股东都江木业开发公司（升达集团前身），自然人股东江昌政、向中华、江昌教、杨彬、董静涛共同出资组建。2002年12月23日、2003年7月10日原股东分别同比例增资400.00万元、2,500.00万元后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00万元人民币；2005年5月13日升达集团以债转股2,198.00万元和现金2.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2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升达集团持有99.00%的股权。

2007年1月，升达集团将其持有升达上海5,148.00万元（占注册资本99.00%）的股权按每股人民币1.30元计6,692.40万元转让给本公司。

2007年12月，江昌政将其所持有升达上海52.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的股权按每股人民币1.00元计52.00万元转让给升达温江。

现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9.00%的股权，升达温江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注2：重庆升达地板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重庆）成立于2004年4月19日，由升达集团出资469.00万元和江昌起出资231.00万元共同组建。根据2005年7月10日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升达集团将所持有该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江昌起将所持有该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和升达环保，该公司持股结构为：本公司持有90.00%，升达环保持有10.00%。

注3：成都市青白江区升达环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环保）系2001年7月13日，由本公司出资3,600.00万元与四川升达装饰装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升达装饰”）出资400.00万元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5月23日，升达装饰与升达温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升达装饰将所持有升达环保股权400.00万元转让给升达温江。转让后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0.00%股权，升达温江持有该公司10.00%股权。

注4：温江区升达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温江）成立于2001年6月11日，由本公司出资1,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00%），升达地板出资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共同组建。2007年5月11日，本公司与升达地板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升达地板将持有该公司出资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由本公司持有其100.00%股权。

2012年7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7,800.00万元对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升达温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注5：北京升达力天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北京）于2004年11月16日成立，由本公司、李宇、王圃、苏沉共同出资设立。根据该公司2006年11月22日股东会决议，和2006年11月22日本公司与王圃、李宇、苏沉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股东李宇、王圃、苏沉将所持有该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其100.00%股权。

注6：山东升达林产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山东）成立于2005年9月20日，由本公司和自然人李强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300.00万元。根据该公司2006年12月2日签订的《股

权转让协议》，股东李强将所持有该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其100.00%股权。

注7：湖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湖北）成立于2005年10月8日，由本公司和自然人杨理海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400.00万元，根据该公司2007年3月18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股东杨理海将所持有该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其100.00%股权。

升达湖北于2011年10月27日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增加赵毅明、赖忠云、蒋华波、杜金华、杨建辉、夏兵、陈小萍、王冰为公司的新股东，同意赵毅明等八人以850.00万元对升达湖北增资，增加升达湖北注册资本384.31万元。上述增资事项于2011年12月完成，增资完成后，升达湖北的注册资本为784.31万元，本公司持有升达湖北的股权比例为51.00%。

经本公司2013年7月30日第三届第16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减资议案》，同意升达湖北公司自然人股东减资825.08万元，折合注册资本金384.31万元。减资后，升达湖北注册资本4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升达湖北的股权比例为100.00%。

注8：河南升达林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河南）成立于2006年4月11日，由本公司和自然人袁洪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301.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67.00%。

注9：四川升达造林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造林）成立于2007年1月25日，由本公司出资900.00万元和升达人造板出资100.00万元组建。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0.00%股权，升达人造板持有该公司10.00%股权。2008年5月19日升达人造板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股权以账面的净资产价值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升达造林100%的股权。

注10：达州升达林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达州）成立于2007年8月27日，由本公司出资1,800.00万元和升达人造板出资200.00万元组建。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0.00%股权，升达人造板持有该公司10.00%股权。2008年5月19日升达人造板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股权以账面的净资产价值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升达达州100%的股权。2011年1月17日，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6,345.42万元对升达达州进行增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16,000.00万元，其余增加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升达达州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8,0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升达达州100%股权。

注11：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升达广元）成立于2007年12月28日，为本公司出资500.00万元成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00%股权。2008年9月，本公司增加出资23,260.00万元，增资后广元升达注册资本23,76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注12：四川升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电子商务”）成立于2010年8月30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注13：四川升达佳樱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佳樱）成立于2010年9月26日，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510.00万元，持有51%的股权；赵毅明出资490.00万元，持有49%的股权。

注14：成都市青白江升达家居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家居）成立于2010年7月8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2011年1月29日，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4,332.14万元对升达家居增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14,300.00万元，其余增加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升达家居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4,6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升达家居100%的股权。

注15：沈阳升达永昌林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永昌）成立于2010年8月10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注16：天津源升达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天津）成立于2011年4月27日，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升达环保持有67%的股权，天津市中源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33%的股权。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动的说明

1、报告期新设子公司

（1）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中弘达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中弘达）系由本公司出资组建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3年10月14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0万元。

（2）丹巴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丹巴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巴中海）系由四川中海出资组建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3年11月7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0万元。

2、报告期新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

蓝山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山中海）系由升达集团和任文海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2年12月13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200.00万元、实收资本1,200.00万元，其中：升达集团持有蓝山中海70%股权、任文海持有蓝山中海30%股权。2013年6月，升达集团和任文海将其持有蓝山中海股权全部转让给四川中海，转让后四川中海持有蓝山中海100.00%股权。

2013年8月14日，本公司通过收购四川中海67.00%股权间接持有蓝山中海100%股权。

由于蓝山中海在合并前后均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昌政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判断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报告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

(1) 四川中海

四川中海系由任文海和冯兵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07年12月4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500.00万元，2007年12月28日，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1,000.00万元，其中：任文海持有四川中海65%股权、冯兵持有四川中海30%股权。

经过历次股权变更和增资后，截止2013年5月31日，四川中海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00万元，其中：升达集团持有四川中海67%股权、任文海持有四川中海28%股权、廖立力持有四川中海5%股权。2013年7月，廖立力将其持有四川中海5%股权全部转让给任文海。

2013年7月3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67%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升达集团收购其持有四川中海67.00%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价格以四川中海2013年6月30日经审计后账面价值为基准，作价2,003.86万元。

截止2013年8月14日，股权收购相关法律手续已办妥。

四川中海在合并前虽由本公司实际控人江昌政控制，但该控制只是暂时性的，持续时间短，因此判断为非一同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阿坝州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阿坝州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阿坝中海）系由任文海、余英和古保中等3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07年2月5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20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0万元，其中：任文海持有阿坝中海85%股权、余英持有阿坝中海10%股权、古保中持有阿坝中海5%股权。经过历次股权变更和增资后，截止2013年5月31日，阿坝中海注册资本600.00万元、实收资本600.00万元，其股权全部由任文海持有。

2013年6月，任文海将其持有阿坝中海股权全部转让给四川中海，转让后四川中海持有阿坝中海100.00%股权。

2013年8月14日，本公司通过收购四川中海67.00%股权间接持有阿坝中海100%股权。合并方式为非一同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汶川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汶川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汶川中海）系由任文海和张凯等6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0年9月13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200万元。经过历次股权变更和增资后，截止2013年7月5日，汶川中海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其股权全部由任文海持有。

四川中海向任文海收购其持有汶川中海100%的股权，汶川中海于2013年7月11日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根据四川中海与任文海签订的相关协议约定，四川中海按1:1价格收购任文海持有汶川中海1000万元股权，汶川中海原股东任文海保证收购前公司净资产不低于实收资本，如果汶川中海净资产（具体金额以审计后数据为准）低于实收资本，则差额部分由任文海以现金方式进行补足。截止2013年6月30日，汶川中海经审计后的净资产946.15万元，任文海以现金方式向汶川中海补足差额53.85万元。

截止2013年7月19日，股权收购相关法律手续已办妥。

（4）贵州中弘中海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中弘中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中海）前身为贵州聚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力能源），聚力能源系由四川新力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和吴乐先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2年9月13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其中：四川新力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聚力能源99%股权、吴乐先持有聚力能源1%股权。

2013年8月2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8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收购贵州聚力能源有限公司92%股权的议案》，同意四川中海向四川新力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和吴乐先分别收购其持有聚力能源91%和1%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价格以收购股权对应实际缴纳注册资本600万元为基准，作价600万元，剩余尚未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000万元由四川中海认缴。

截止2013年9月4日，股权收购相关法律手续已办妥。

（5）小金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小金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小金中海）系由任文海、熊华成等6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1年7月20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1万元。截止2013年7月20日，小金中海注册资本200.01万元、实收资200.01万元，其中：熊华成持有小金中海80%股权、任文海持有小金中海20%股权。

2013年10月2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收购小金中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四川中海向熊华成和任文海收购其持有小金中海合计100%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价格以小金中海2013年6月30日经审计后账面价值为基准，协议作价163.54万元。

截止2013年11月15日，股权收购相关法律手续已办妥。

4、报告期出售子公司股权

四川升达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进出口）的前身四川升达贸易实业有限公司，四川升达贸易实业有限公司系由升达温江和升达环保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

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升达温江持有该公司51%股权、升达环保持有该公司49%股权。2006年12月30日，升达集团以货币人民币1000万元对升达进出口进行增资。2007年1月，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持有升达进出口90%、升达温江持有升达进出口10%。

2013年6月19日，本公司、升达温江与成都欧胜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胜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协议书约定：本公司将其持有升达进出口90%股权、升达温江将其持有升达进出口10%股权全部转让给欧胜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2元。股权转让后，升达进出口原有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行承担。

2013年6月19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子公司四川升达进出口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及升达温江将其持有升达进出口合计100%股权转让给成都欧胜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转让价合计2元。

截止2013年6月27日，股权收购相关法律手续已办妥。

5、报告期清算并注销子公司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升达石柱）成立于2008年1月11日，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升达石柱99%股权；升达造林持有升达石柱1%股权。

2013年8月13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7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截止2013年9月13日，升达石柱注销相关法律手续已办妥。

（三）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四川中海	52,139,529.89	135,442.18
蓝山中海	11,385,199.11	-570,965.85
阿坝中海	5,581,576.24	-418,423.76
汶川中海	11,022,580.95	1,022,580.95
小金中海	719,587.95	-755.60
贵州中海	9,002,634.93	-30,870.83
丹巴中海	9,982,296.60	-17,703.40
贵州中弘达	9,984,210.04	-15,789.96

2、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	--------	-----------

公司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升达石柱	19,917,986.63	-23,380.41
升达进出口	-13,902,462.60	-1,288,628.01

(四)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蓝山中海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江昌政		-126,457.03	-126,422.13

(五)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购买日	合并日	合并日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①	持股比例(%) ②	合并日公司取得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③(③=①×②)	合并成本④	商誉金额⑤ (⑤=④-③)
四川中海	2013年8月14日	2013年8月31日	28,390,685.41	67	19,021,759.23	20,038,595.59	1,016,836.36
贵州中海	2013年9月4日	2013年9月30日	9,033,505.76	60	5,420,103.46	6,000,000.00	579,896.54
小金中海	2013年11月15日	2013年11月30日	720,343.55	100	720,343.55	1,635,370.00	915,026.45
合计							2,511,759.35

(六) 报告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合并利润表确认子公司累计超额亏损①	转让价款②	投资收益③(③=②-①)
升达进出口	2013年6月27日	13,573,656.96		13,573,656.96

注：合并利润表确认子公司累计超额亏损1,357.37万元全部系本公司在新会计准则实施后确认的超额亏损。

七、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期末数系指2013年12月31日余额、期初数系指2012年12月

31日余额，本期数系指2013年度发生额，上期数系指2012年度发生额)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127,391.01			1,976,074.85
其中：人民币			1,127,391.01			1,915,137.22
美元				7,435.75	6.2855	46,737.41
欧元				1,707.25	8.3176	14,200.22
银行存款			129,294,809.82			123,877,275.79
其中：人民币			129,293,588.90			123,831,631.32
美元	8.03	6.2628	48.96	7,043.96	6.2855	44,274.81
欧元	140.23	8.3574	1,171.96	164.67	8.3176	1,369.66
其他货币资金			347,802,434.39			412,348,473.70
其中：人民币			347,802,434.39			412,348,473.70
合计			478,224,635.22			538,201,824.34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公司交纳的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和银行借款保证金。

注 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使用受限资产，余额中除 29,298.29 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外，其余为信用证保证金和银行借款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210,351.00	20,690,000.00
合计	8,210,351.00	20,690,000.00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成都南方家具有限公司	2013/10/22	2014/4/22	1,500,000.00	

宜昌沛迪艺术景观制品有限公司	2013/7/10	2014/1/10	1,000,000.00	
明珠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3/7/19	2014/1/19	1,000,000.00	
安庆市恒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3/8/13	2014/2/13	1,000,000.00	
明珠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3/9/17	2014/3/17	1,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240,879.41	99.38	6,156,029.24	6.33	74,378,972.40	98.46	6,988,085.80	9.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6,968.19	0.62	606,968.19	100.00	1,159,176.98	1.54	1,159,176.98	100.00
合计	97,847,847.60	100.00	6,762,997.43		75,538,149.38	100.00	8,147,262.78	

(2) 外币应收账款原币金额以及折算汇率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00.02	6.2628	1,878.96	527,229.61	6.2855	3,313,901.71

(3)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4,282,079.97	86.68	4,221,665.47	60,218,186.36	80.96	2,998,923.56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至二年	8,596,883.25	8.84	859,688.34	7,269,055.80	9.77	726,905.58
二至三年	3,687,608.89	3.79	737,521.77	612,028.20	0.83	122,405.64
三年以上	674,307.30	0.69	337,153.66	6,279,702.04	8.44	3,139,851.02
合计	97,240,879.41	100.00	6,156,029.24	74,378,972.40	100.00	6,988,085.80

(5)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天津家世界家居建材超市有限公司	152,346.93	152,346.93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德尔高科技地板(苏州)有限公司	115,474.30	115,474.30	100.00%	产品质量问题无法收回
大连枫叶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92,739.60	92,739.60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北京佳得宝分钟寺超市	44,703.35	44,703.35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201,704.01	201,704.01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合计	606,968.19	606,968.19		

(6)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0,519.20	1 年以内	7.12%
成都市双虎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66,419.71	1 年以内	3.95%
温江开开门厂	非关联方	3,650,864.62	1 年以内	3.73%
成华区富森美家居	非关联方	3,255,588.87	1 年以内	3.33%
王荣均	非关联方	2,320,434.40	1 年以内	2.37%
合计		20,063,826.80		20.51%

(8) 本报告期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期又全额

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蓝光金荷花工程	公司加强收款力度追回相关款项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219,392.73	219,392.73
合计			219,392.73	219,392.73

(9) 本报告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原因	核销金额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成都世纪城天鹅湖公司	货款	无法收回	244,399.66	否
牡丹名邸	货款	无法收回	71,650.62	否
董敏	货款	无法收回	16,765.78	否
合计			332,816.06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9,155,641.33	61.72	36,927,663.08	86.07
一至二年	6,831,342.56	22.01	3,834,090.06	8.94
二至三年	3,774,694.15	12.16	947,595.24	2.21
三年以上	1,275,661.41	4.11	1,195,034.19	2.78
合计	31,037,339.45	100.00	42,904,382.5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成都鑫瑞翔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0,000.00	1-2 年	未结算
预付企业所得税	非关联方	3,986,971.32	1 年以内	预交企业所得税
成都市金富源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5,000.00	2-3 年	未结算
成都五联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6,727.44	1 年以内	未结算
四川广元邦力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36,175.00	1 年以内	未结算

合计		16,874,873.76		
----	--	---------------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358,141.46	99.88	2,557,045.90	633	28,988,168.02	99.83	1,995,869.01	6.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400.00	0.12	48,400.00	100.00	48,400.00	0.17	48,400.00	100.00
合计	40,406,541.46	100.00	2,605,445.90		29,036,568.02	100.00	2,044,269.01	

(2)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5,498,706.30	87.96	1,770,165.29	22,769,773.62	78.55	1,098,400.92
一至二年	3,363,119.62	8.33	336,311.96	5,382,760.40	18.57	538,276.04
二至三年	991,963.75	2.46	198,392.75	195,416.50	0.67	39,083.30
三年以上	504,351.79	1.25	252,175.90	640,217.50	2.21	320,108.75
合计	40,358,141.46	100.00	2,557,045.90	28,988,168.02	100.00	1,995,869.01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张建清	36,000.00	36,000.00	100.00	难以收回
宇森行	10,000.00	10,000.00	100.00	难以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2,400.00	2,400.00	100.00	难以收回
合计	48,400.00	48,400.00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其他应收名单款金额前五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创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6,000,000.00	1 年以内	14.85%
中绿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1 年以内	12.37%
四川康瑞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1 年以内	9.90%
四川一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1 年以内	9.90%
四川新力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0,000.00	1 年以内	5.00%
合计	21,020,000.00	—	52.02%

(7)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8) 本报告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404,678.31	188,471.06	81,216,207.25	114,670,577.02		114,670,577.02
周转材料	4,459,712.08	88,916.83	4,370,795.25	3,435,528.19		3,435,528.19
生产成本	17,731,939.83		17,731,939.83	13,037,616.98		13,037,616.98
产成品	110,335,548.98	787,367.17	109,548,181.81	88,692,303.18	59,365.28	88,632,937.90
委托加工物资				634,707.20		634,707.20
消耗性生物资产	229,659,372.77		229,659,372.77	228,249,178.06		228,249,178.06
发出商品				2,466,478.20		2,466,478.20
合计	443,591,251.97	1,064,755.06	442,526,496.91	451,186,388.83	59,365.28	451,127,023.5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88,471.06			188,471.06
周转材料		88,916.83			88,916.83
产成品	59,365.28	728,001.89			787,367.17
合计	59,365.28	1,005,389.78			1,064,755.06

(3) 期末余额中, 有 19,342.24 万元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为本公司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4) 期末尚有 874.82 万元的林木资产未办理林权证。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待抵扣金额		62,296,537.45	61,589,606.94
合计		62,296,537.45	61,589,606.94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其他股权投资	10,129,000.00		14,250,000.00	
合计	10,129,000.00		14,25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德阳市恒泰天然气有限公司	129,000.00		129,000.00		129,000.00
乐嘉诚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00	4,250,000.00		4,250,000.00	
合计	14,379,000.00	14,250,000.00	129,000.00	4,250,000.00	10,129,000.0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	------------	-------------	------------------------	------	----------	--------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 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 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 备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8.33%	8.33%				
德阳市恒泰天然气有限 公司	15.00%	15.00%				
乐嘉诚品(北京)科技有 限公司	17.00%	17.00%				
合计						

注：德阳市恒泰天然气有限公司目前仍处于筹建阶段，未产生任何经营活动。

9、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	16,288,157.68			16,288,157.6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288,157.68			16,288,157.68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3,658,463.49	428,685.00		4,087,148.49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58,463.49	428,685.00		4,087,148.49
土地使用权				
三、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	12,629,694.19			12,201,009.1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629,694.19			12,201,009.19
土地使用权				

注：本期计提折旧 42.87 万元。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01,082,626.19	897,922,573.45	1,742,734.12	1,597,262,465.52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196,581,815.99	240,738,759.49		1,215,209.32	436,105,366.16
机器设备	474,600,243.98	652,383,129.74		149,219.26	1,126,834,154.46
运输工具	18,590,577.71	1,245,559.92		66,257.40	19,769,880.2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1,309,988.51	3,555,124.30		312,048.14	14,553,064.67
		本期增加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9,045,603.28	368,868.86	55,642,588.07	418,323.10	314,638,737.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183,638.46		8,400,615.44	76,142.48	40,508,111.42
机器设备	210,390,693.21		42,997,473.53	105,625.45	253,282,541.29
运输工具	9,510,944.88	49,621.28	2,427,342.56	39,838.52	11,948,070.20
办公设备及其他	6,960,326.73	319,247.58	1,817,156.54	196,716.65	8,900,014.2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2,037,022.91				1,282,623,728.4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4,398,177.53				395,597,254.74
机器设备	264,209,550.77				873,551,613.17
运输工具	9,079,632.83				7,821,810.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4,349,661.78				5,653,050.47
四、减值准备合计	3,245,626.87				3,245,626.87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245,626.87				3,245,626.87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8,791,396.04				1,279,378,101.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4,398,177.53				395,597,254.74
机器设备	260,963,923.90				870,305,986.30
运输工具	9,079,632.83				7,821,810.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4,349,661.78				5,653,050.47

注 1：本期计提折旧 5,564.26 万元。本期增加折旧 36.89 万元系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注 2：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89,329.07 万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2,456,268.74	27,587,828.42	3,245,626.87	1,622,813.45	注
合计	32,456,268.74	27,587,828.42	3,245,626.87	1,622,813.45	

注：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 3,245,626.87 元，系以前年度本公司青白江工厂设备产能未匹配而对部份未使用设备按其固定资产净值（扣除残值后）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期末固定资产中有账面价值为 18,725.45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为本公司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年产 16 万 m ³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工程项目				259,703,104.49		259,703,104.49
年产 30 万套复合门生产线工程项目				128,063,050.16		128,063,050.16
年产 25 万 m ² 复合刨花板生产线技改工程				284,732,133.26		284,732,133.26
年产 20 万平米柜板项目				17,872,907.72		17,872,907.72
丹巴天然气管道项目	5,707,630.39		5,707,630.39			
汶川水磨天然气项目	953,794.80		953,794.80			
镇远年产 40 万吨 LNG 清洁能源项目	3,327,870.93		3,327,870.93			
合计	9,989,296.12		9,989,296.12	690,371,195.63		690,371,195.6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年产 16 万 M ³ 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工程项目	28,068.20	259,703,104.49	28,525,737.70	288,228,842.19		102.69%	已完工	15,076,305.10	2,009,559.45	85%	自筹、募集资金	
年产 30 万套复合门生产线工程项目	16,127.14	128,063,050.16	22,784,796.01	150,847,846.17		94.40%	已完工	1,779,547.88	708,438.37	85%	自筹、募集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年产25万m ³ 复合刨花板生 产线技改工程	14,500.00	284,732,133.26	132,020,147.43	416,752,280.69		99.78%注 3	已完工	7,335,204.08	6,821,461.77	85%	自筹	
年产20万平米柜板项目	1,980.00	17,872,907.72	4,836,355.73	22,709,263.45		114.65%	已完工	1,005,344.79	68,004.55	85%	自筹	
汶川水磨天然气项目	2,000.00		15,706,259.27	14,752,464.47		73.75	73.75%	1,702,979.75	1,363,479.75	48%	自筹	953,794.80
丹巴天然气项目			5,707,630.39					129,440.03	105,492.06	20%	自筹	5,707,630.39
镇远年产 40 万吨 LNG 清洁能源项目			3,327,870.93								自筹	3,327,870.93
合计	62,675.34	690,371,195.63	212,908,797.46	893,290,696.97				27,028,821.63	11,076,435.95			9,989,296.12

注 1: 汶川水磨天然气项目、丹巴天然气项目本期增加数主要系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注 2: 期末无需计提减值准备的在建工程项目。

注 3: 年产 25 万 m³复合刨花板生产线技改工程在技改是从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 27,285.18 万元, 2013 年 12 月技改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41,675.23 万元, 工程技改实际投入额 14,083.17 万元。

12、工程物资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程物资	7,597,889.18	179,716.28	7,691,235.46	86,370.00
合计	7,597,889.18	179,716.28	7,691,235.46	86,370.00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0,953,781.81	932,900.00		121,886,681.81
土地使用权	115,579,288.32	665,700.00		116,244,988.32
商标权	223,246.20	1,800.00		225,046.20
专利权	1,103,463.43			1,103,463.43
软件	3,593,421.97	265,400.00		3,858,821.97
非专利技术	454,361.89			454,361.89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697,344.27	3,122,491.61		21,819,835.88
土地使用权	15,926,974.35	2,420,137.81		18,347,112.16
商标权	223,246.20	150.00		223,396.20
专利权	479,265.68	96,883.92		576,149.60
软件	2,067,858.04	514,447.60		2,582,305.64
非专利技术		90,872.28		90,872.2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2,256,437.54			100,066,845.93
土地使用权	99,652,313.97			97,897,876.16
商标权				1,650.00
专利权	624,197.75			527,313.83
软件	1,525,563.93			1,276,516.33
非专利技术	454,361.89			363,489.61
四、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专利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2,256,437.54			100,066,845.93
土地使用权	99,652,313.97			97,897,876.16
商标权				1,650.00
专利权	624,197.75			527,313.83
软件	1,525,563.93			1,276,516.33
非专利技术	454,361.89			363,489.61

注：本年摊销金额 312.25 万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炭化木项目	70,770.89	13,400.00	84,170.89		
重硬木项目		11,478.00	11,478.00		
室外用实木地板		20,936.89	20,936.89		
合计	70,770.89	45,814.89	116,585.78		

(3) 期末账面价值 7,139.53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的借款设置抵押担保。

14、商誉

(1) 商誉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2,511,759.35		2,511,759.35	
合计		2,511,759.35		2,511,759.35	

注：商誉的形成详见“附注四”所述。

(2)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

公司将商誉分摊到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

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它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它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摊销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租赁费	217,627.79		107,010.00		110,617.79
装修费	317,021.17		317,021.17		
技术合作费	6,147,326.40		1,391,847.48		4,755,478.92
其他	3,090.00		3,090.00		
合计	6,685,065.36		1,818,968.65		4,866,096.71

注 1：租赁费为控股子公司租用办公室、仓库发生的支出，期末余额尚在受益期内。

注 2：技术合作费为本公司向地板工业有限公司 FLOORING INDUSTRIES LTD.、尤尼林集团 UNILIN BEHEER B.V.支付的技术合作费。

16、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资产减值准备	3,167,902.74	3,515,540.84
2、投资溢价	4,600,190.11	4,846,464.40
3、内部未实现利润抵销	1,184,563.09	1,379,137.01
4、未确认为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	3,297,859.73	4,033,582.34
5、可抵扣亏损	10,801,730.10	3,261,610.61
合计	23,052,245.77	17,036,335.20

(2)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64,615.23	202,641.57
合计	864,615.23	202,641.57

(3)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1、资产减值准备	12,814,210.03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2、投资溢价	18,400,760.44
3、内部未实现利润抵销	4,738,252.35
4、未确认为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	13,191,438.92
合计	49,144,661.74

(4)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金额 4,320.69 万元，将于以下年度：

到期年限	可抵扣亏损金额
2016年到期金额	4,873,585.16
2017年到期金额	8,172,857.28
2018年到期金额	30,160,477.96
合计	43,206,920.40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与购置土地资产相关的款项	15,000,000.00	5,223,225.23
预付与购建固定资产相关的款项		21,927,005.90
合计	15,000,000.00	27,150,231.13

18、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147,262.78	1,028,031.17	374.5	219,392.73	332,816.06	1,860,462.23	6,762,997.43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44,969.41	321,858.68	238,617.81				2,605,445.90
三、存货跌价准备	59,365.28	1,005,389.78					1,064,755.06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45,626.87						3,245,626.87
合计	13,497,224.34	2,355,279.63	238,992.31	219,392.73	332,816.06	1,860,462.23	13,678,825.26

注：本期增加的其他项和本期减少其他项系合并范围变化影响所致。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2,569,500.00	105,250,000.00
抵押借款	195,000,000.00	118,390,000.00
保证借款	393,000,000.00	367,610,000.00
合计	610,569,500.00	591,250,000.00

(2) 本报告期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3) 关联方提供抵押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八.4”所述

20、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89,688,700.00	383,076,616.00
信用证	62,5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452,188,700.00	443,076,616.00

注：本公司的应付票据全部将于下一会计期间到期。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136,594,415.37	92,584,497.43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情况

期末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账龄	金额	款项性质	未付款原因
上海板机厂	1-2 年	5,367,500.00	设备尾款	质保期内尚未结算
常州联合锅炉容器有限公司	1-2 年	870,000.00	设备尾款	质保期内尚未结算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17,799,750.10	8,288,612.81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

的情况

期末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3、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5,996.60	63,946,261.75	65,937,105.26	285,153.09
二、职工福利费		5,250,322.14	5,250,322.14	
三、社会保险费	659,191.52	15,386,524.66	15,852,225.50	193,490.68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	541,825.32	10,064,957.62	10,478,236.84	128,546.10
2. 医疗保险	54,055.44	3,381,783.66	3,417,920.52	17,918.58
3. 综合保险		215,934.00	215,934.00	
4. 失业保险	18,765.95	934,236.38	939,523.38	13,478.95
5. 工伤保险	33,387.14	533,183.66	537,683.94	28,886.86
6. 生育保险	7,819.12	256,429.34	259,588.27	4,660.19
7. 其他保险	3,338.55		3,338.55	
四、住房公积金	227,569.31	3,421,087.99	3,398,047.19	250,610.11
五、辞退福利		453,782.30	453,782.30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94,764.16	2,096,187.87	2,430,871.13	2,460,080.90
七、非货币性福利				
合计	5,957,521.59	90,554,166.71	93,322,353.52	3,189,334.78

注：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工资。

24、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211,371.62	1,096,576.28
营业税	112,886.08	537,505.53
企业所得税	368,005.05	1,100,278.58
城建税	238,785.04	122,657.77
房产税	33,462.00	236,996.92
土地使用税	41,786.46	535,485.50
个人所得税	107,366.03	95,975.63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印花税	51,168.87	20,534.91
残疾人保障基金		32,056.24
教育附加	104,795.19	52,568.35
副调基金	62,081.05	36,815.22
地方教育附加	43,637.21	44,094.56
其他	906,979.58	910,609.79
合计	3,282,324.18	4,822,155.28

25、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7,573,866.07	1,787,972.25

注：期末应付利息系公司计提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和短期融资券计提而尚未支付的利息。

2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39,718,002.33	34,168,580.39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含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升达集团	8,319,705.46	8,319,705.46
合计	8,319,705.46	8,319,705.46

(3)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升达集团	8,319,705.46	5年以上	往来款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40,000.00	2年以内	往来款
尤尼林集团 UNILIN BEHEER B.V.公司	1,799,156.73	1年以内	专利费
合计	14,358,862.19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8,581,904.94	145,398,938.11
合计	138,581,904.94	145,398,938.11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2,721,904.94	3,398,938.11
抵押借款	121,860,000.00	102,000,000.00
保证借款	14,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138,581,904.94	145,398,938.11

(3) 关联方提供抵押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八.4”所述。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政府补助	1,188,333.33	1,353,333.33
短期融资券	99,900,000.00	99,533,333.33
合计	101,088,333.33	100,886,666.66

(1) 政府补助是列入递延收益，将于一年以内摊销计入损益的金额。

(2) 短期融资券

本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并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1]CP180 号），接受本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额度自通知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2012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以折价发行的方式完成 2012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1 亿元的发行工作，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代码为 0412259053，取得募集资金 9,94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短期融资券计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期限为 365 天，即起息日为 2012 年 10 月 10 日，兑付日为 2013 年 10 月 10 日，票面利率为 6.70%。本公司将发行短期融资券取得的募集资金及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反映。该短期融资券已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完成兑付。

2013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以折价发行的方式完成 2013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1 亿元的发行工作，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代码为 041359017，取得募集资金 9,94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短期融资券计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期限为 365 天，即起息日为 2013 年 3 月 15

日，兑付日为 2014 年 3 月 15 日，票面利率为 6.00%。本公司将发行短期融资券取得的募集资金及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 10.00 万元在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57,720,170.55
抵押借款	126,000,000.00	113,000,000.00
保证借款	47,000,000.00	61,000,000.00
合计	173,000,000.00	231,720,170.55

(2)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银行名称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浦发顺城支行	2012/11/16	2014/11/15	人民币	6.765%	30,000,000.00	30,000,000.00
成都农商银行	2013/10/12	2015/10/11	人民币	7.380%	48,000,000.00	
东亚银行成都分行	2011/9/27	2014/9/26	人民币	7.380%	2,721,904.94	6,119,108.66
农业银行成都锦城支行	2008/4/28	2015/4/27	人民币	7.664%	5,000,000.00	11,000,000.00
农业银行成都锦城支行	2008/5/4	2015/4/27	人民币	7.664%	5,000,000.00	5,000,000.00
农业银行成都锦城支行	2008/5/27	2015/4/27	人民币	7.664%	13,000,000.00	13,000,000.00
农业银行成都锦城支行	2008/6/30	2015/4/27	人民币	7.664%	20,000,000.00	25,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6/10/12	2018/10/11	人民币	6.550%	68,000,000.00	76,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6/9/26	2018/9/25	人民币	6.550%	61,000,000.00	71,000,000.00
渤海银行成都分行	2011/7/14	2013/7/28	人民币	7.380%		50,000,000.00
农业银行元坝支行	2009/3/31	2013/7/1	人民币	5.760%		24,000,000.00
农业银行元坝支行	2009/5/31	2014/3/31	人民币	5.760%	4,700,000.00	4,700,000.00
农业银行元坝支行	2009/5/31	2013/7/1	人民币	5.760%		7,140,000.00
农业银行元坝支行	2009/5/31	2014/3/30	人民币	5.760%	3,960,000.00	3,960,000.00
农业银行元坝支行	2009/3/31	2014/3/30	人民币	5.76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农业银行元坝支行	2009/5/31	2014/5/30	人民币	5.760%	30,200,000.00	30,200,000.00
合计					311,581,904.94	377,119,108.66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8,581,904.94	145,398,938.11
---------------	----------------	----------------

注：本报告期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3) 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八.4”所述

30、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集合票据	49,725,000.00	
合计	49,725,000.00	

注：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参与发行四川省成都市 2013 年度第一期区域集优中小企业非公开定向集合票据》的议案，并于 2013 年 11 月 5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PPN327 号），接受本公司定向债务融资注册，注册金额 0.5 亿元。

2013 年 11 月 8 日，本公司以折价发行的方式完成四川省成都市 2013 年度第一期区域集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人民币 0.5 亿元的发行工作，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代码为 031388003，取得募集资金 4,97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集合票据计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期限为 2 年，即起息日为 2013 年 11 月 8 日，兑付日为 2015 年 11 月 8 日，票面利率为 7.50%，本公司将发行集合票据取得的募集资金及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 27.50 万元在应付债券项目反映。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684,334.94	18,808,892.14
合计	15,684,334.94	18,808,892.14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基本建设项目贷款贴息		478,500.02
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92,500.11
基本建设项目贷款贴息	478,500.00	1,044,000.00
林业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99,000.00
灾后重建项目贷款贴息		66,000.00
技改资金	722,222.37	805,555.65
能源改造补贴资金	2,897,340.50	3,222,340.46

政府补助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政府项目建设补助费	4,359,466.52	4,670,857.00
达州市财政技改资金	1,120,000.00	1,200,000.00
中纤板生产线贷款贴息	455,138.88	643,472.23
人造板项目专项资金	6,840,000.00	7,840,000.00
合计	16,872,668.27	20,162,225.47
一年内到期转入其他流动负债核算的金额	1,188,333.33	1,353,333.33

32、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有股									
国有法人持股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高管股份	41,515,594.00	6.453				-1,521,760.00	-1,521,760.00	39,993,834.00	6.217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1,515,594.00	6.453				-1,521,760.00	-1,521,760.00	39,993,834.00	6.217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01,804,406.00	93.547				1,521,760.00	1,521,760.00	603,326,166.00	93.783
境内上市外资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01,804,406.00	93.547				1,521,760.00	1,521,760.00	603,326,166.00	93.783
股份总数	643,320,000.00	100.000						643,320,000.00	100.000

注：有关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三”所述。

33、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90,694,082.36		8,040,000.00	82,654,082.36
其他资本公积	24,752,708.30		21,511,870.68	3,240,837.62
合计	115,446,790.66		29,551,870.68	85,894,919.98

注：资本公积本期减少数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及子公司减资影响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期因增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蓝山中海财务报表影响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804 万元。

(2) 本期因减少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进出口公司财务报表影响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2,000.37 万元。

(3) 本期因子公司升达湖北减资影响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50.82 万元。

3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2,720,561.60	1,686,130.37		14,406,691.97
合计	12,720,561.60	1,686,130.37		14,406,691.97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3,992,990.4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3,992,990.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06,813.46	
加：其他转入	20,316,758.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86,130.37	母公司净利润的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4,530,432.13	

注：其他转入系处置进出口公司将前期投资进出口公司时的亏损确认为资本公积，在处置时转入期末未分配利润所致。

3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715,309,025.72	792,316,521.2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03,591,148.55	771,077,861.10
其他业务收入	11,717,877.17	21,238,660.13
营业成本	553,206,932.32	596,125,383.3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林业行业	700,288,470.26	544,011,834.09	771,077,861.10	588,525,107.92
燃气行业	3,302,678.29	913,050.29		
合计	703,591,148.55	544,924,884.38	771,077,861.10	588,525,107.9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地板	467,002,011.08	318,905,649.30	464,680,886.22	320,095,132.16
纤维板	210,799,437.04	203,662,117.52	250,983,670.11	218,729,625.72
木门	16,171,981.77	15,551,656.72	25,863,679.37	21,150,756.44
柜体	3,551,568.33	3,017,066.64	22,440,179.51	22,137,127.38
其他	6,066,150.33	3,788,394.20	7,109,445.89	6,412,466.22
合计	703,591,148.55	544,924,884.38	771,077,861.10	588,525,107.9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699,062,865.46	540,384,045.55	763,729,091.11	581,743,265.69
国外销售	4,528,283.09	4,540,838.83	7,348,769.99	6,781,842.23
合计	703,591,148.55	544,924,884.38	771,077,861.10	588,525,107.92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成华区富森美家居	53,229,700.14	7.44%
新融木业有限公司	21,242,378.40	2.97%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19,816,881.81	2.77%
成都市南方家俱有限公司	16,932,565.40	2.37%
成都市明珠家具（集团）有限公司	16,787,283.24	2.35%
合 计	128,008,808.99	17.90%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税	211,088.05	692,749.24
城建税	2,873,709.18	3,253,492.89
教育附加	1,337,083.84	1,469,976.04
地方教育附加	920,147.75	1,053,982.54
食品副调基金及其他	762,357.72	759,325.67
合计	6,104,386.54	7,229,526.38

注：各税种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所述。

3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19,965,370.86	21,658,995.82
物流费	20,050,027.42	21,979,118.75
广告费	10,524,619.48	9,345,438.91
差旅费	3,691,245.30	4,099,670.33
网络建设费	691,500.94	3,456,739.97
会务费	176,328.60	1,178,911.23
业务宣传费	643,634.17	555,684.98
售后服务费	1,846,980.84	1,197,567.40
其他费用	10,135,372.09	11,464,618.00

合计	67,725,079.70	74,936,745.39
----	---------------	---------------

3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资	8,544,617.13	9,443,761.88
无形资产摊销费	2,317,998.77	1,540,647.13
税金	6,615,803.31	3,960,812.34
折旧费	4,465,543.43	3,917,223.43
中介机构费	2,174,607.00	1,499,824.59
维修费	635,510.24	323,652.19
车辆费	985,836.45	1,201,475.57
业务招待费	988,121.36	1,052,367.73
其他费用	6,455,383.98	6,689,033.20
合计	33,183,421.67	29,628,798.06

4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85,074,350.67	83,525,325.94
减：利息收入	12,545,468.29	9,826,073.47
汇兑损益	87,326.30	60,981.99
其他【注】	10,697,526.82	19,234,179.75
合计	83,313,735.50	92,994,414.21

注：主要系支付担保公司的担保费以及银行的手续费等。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	1,130,497.12	835,089.38
存货跌价损失	1,005,389.78	59,365.28
合计	2,135,886.90	894,454.66

42、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485,845.19	328,490.52
合计	12,485,845.19	1,828,490.5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备注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分红款
合计		1,500,000.00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备注
四川升达竹业有限公司		328,490.52	注销
四川升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13,573,656.96		【注】
乐嘉诚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87,811.77		注销
合计	12,485,845.19	328,490.52	

注：投资收益确认情况详见“附注六”所述。

4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11,592.32	951.60	1,611,592.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11,592.32	951.60	1,611,592.32
政府补助	24,187,719.80	17,628,947.08	11,584,457.20
其他	1,321,307.41	555,588.55	1,321,307.41
合计	27,120,619.53	18,185,487.23	14,517,356.93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名称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文件依据
增值税退税	12,603,262.60		财税【2011】115号
清洁生产补助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成财企【2013】75号

项目名称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文件依据
生产经营补助	4,480,000.00	4,480,000.00	青工管委【2013】53号
技改补助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成财企【2012】199号
技改补助资金	372,200.00	372,200.00	项目申请表、政府说明
技改补助资金	71,300.00	71,300.00	项目申请表、政府说明
贷款贴息	32,800.00	32,800.00	成财企【2013】J168号
先进单位奖	10,000.00	10,000.00	
项目奖	128,600.00	128,600.00	政府补充协议
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3,289,557.20	3,289,557.20	
合计	24,187,719.80	11,584,457.20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17.17	40,474.59	1,117.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17.17	40,474.59	1,117.17
其他	276,534.90	175,822.18	276,534.90
合计	277,652.07	216,296.77	277,652.07

4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21,147.16	2,405,462.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00,836.84	-6,262,891.87
合计	-4,079,689.68	-3,857,429.83

4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的要求，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过程如下：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11,906,813.46	12,177,935.69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数	上期数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F	26,718,042.18	4,390,80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14,811,228.72	7,787,134.10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期初股份总数	S0	643,320,000.00	643,32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Si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Sj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00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 \times Mi \div M0$ $-Sj \times Mj \div M0-Sk$	643,320,000.00	643,320,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 \div S$	0.019	0.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 \div S$	-0.023	0.012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643,320,000.00	643,320,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 \div X2$	0.019	0.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P2+P3) \div X2$	-0.023	0.012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	-----	-----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8,294,900.00	642,200.00
房屋租金及商标使用费	1,238,250.00	998,400.00
保证金及单位往来款	5,922,770.41	34,852,712.68
其他	868,788.46	800,552.97
合 计	16,324,708.87	37,293,865.65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广告费	10,524,619.48	9,345,438.91
物流费	20,050,027.42	21,979,118.75
差旅费	3,691,245.30	4,099,670.33
中介机构费	2,174,607.00	1,499,824.59
会务费	176,328.60	1,178,911.23
车辆费	985,836.45	1,201,475.57
业务招待费	988,121.36	1,052,367.73
网络费建设费	691,500.94	3,456,739.97
售后服务费	1,846,980.84	1,197,567.40
维修费	635,510.24	323,652.19
业务宣传费	643,634.17	555,684.98
其他费用及往来款	14,293,271.10	6,916,919.69
合 计	56,701,682.90	52,807,371.34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的工程、设备履约保证金		350,000.00
收购贵州中海期末现金大于投资额净额	1,729,726.47	
合 计	1,729,726.47	350,000.00

(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支付的工程设备履约保证金		1,616,445.00
处置进出口公司期末现金转出净额	7,775.26	
合 计	7,775.26	1,616,445.00

(5)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未到期票据贴现款及保证金存款	768,745,215.43	771,257,367.08
收回的担保保证金	5,500,000.00	14,500,000.00
保证金利息收入	11,404,542.18	9,023,500.00
合 计	785,649,757.61	794,780,867.08

(6)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及到期承兑款	716,978,259.58	795,141,283.53
归还外部拆借款		4,000,000.00
支付的担保保证金	10,000,000.00	11,500,000.00
支付信用证手续费、担保费其他筹资手续费	8,745,982.84	21,928,237.63
支付的小股东减资款	8,250,814.16	
合 计	743,975,056.58	832,569,521.16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48,085.42	14,162,309.9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135,886.90	894,454.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977,642.66	46,633,969.51
无形资产摊销	3,122,491.61	2,100,492.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18,968.65	1,848,97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610,475.15	39,333.77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83,399,720.64	92,233,389.89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2,485,845.19	-1,828,490.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6,000,836.84	-6,262,891.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7,105,951.76	42,917,715.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6,723,632.33	69,065,892.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40,917,621.59	-98,916,145.6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05,579.72	162,889,004.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422,200.83	125,853,350.6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5,853,350.64	218,802,746.9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8,850.19	-92,949,396.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 现金	130,422,200.83	125,853,350.64
其中: 库存现金	1,127,391.01	1,976,074.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9,294,809.82	123,877,275.7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422,200.83	125,853,350.64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1)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升达集团	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东路12号	董静涛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生产销售	江昌政	31257853

(2) 母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母公司	期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
升达集团	7,000.00			7,000.00

(3) 母公司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母公司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升达集团	19,843.88	23,943.88	30.85	37.2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升达上海	向中华	5,200.00	100.00	100.00	73666184-8
升达重庆	岳振锁	700.00	100.00	100.00	75928701-9

子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升达环保	董静涛	4,000.00	100.00	100.00	73019888-0
升达温江	向中华	9,800.00	100.00	100.00	72808380-6
升达北京	庞德强	200.00	100.00	100.00	76937935-5
升达山东	庞德强	300.00	100.00	100.00	78060055-9
升达湖北	岳振锁	400.00	100.00	100.00	77819140-x
升达河南	庞德强	301.00	67.00	67.00	78806323-3
升达造林	董静涛	1,000.00	100.00	100.00	79786709-x
升达达州	向中华	18,000.00	100.00	100.00	66537628-0
升达广元	江昌政	23,760.00	100.00	100.00	66958406-0
升达电子商务	罗宁	100.00	100.00	100.00	56071570-9
升达佳樱	陈文辉	1,000.00	51.00	51.00	56202962-2
升达家居	向中华	14,600.00	100.00	100.00	55895083-0
升达永昌	岳振锁	300.00	100.00	100.00	55995250-4
四川中海	任文海	15,000.00	67.00	67.00	66965288-7
贵州中弘达	任文海	5,000.00	100.00	100.00	08065629-5
升达天津	陈文辉	1,000.00	67.00	67.00	57233833-0
蓝山中海	任文海	1,200.00	100.00	100.00	05804882-4
阿坝中海	任文海	600.00	100.00	100.00	79787062-7
汶川中海	任文海	1,000.00	100.00	100.00	56074860-7
贵州中海	任文海	5,000.00	60.00	60.00	05333494-4
小金中海	任文海	200.01	100.00	100.00	57960740-9
丹巴中海	任文海	1,000.00	100.00	100.00	08074286-3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组织机构代码
与主要投资者、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	杜金华	销售产品	
	罗娅芳	销售产品	
	陈文	销售产品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组织机构代码
	江昌起	提供办公场所	
	陈德珍	为借款提供担保	
	江昌政	为借款提供担保	
	董静涛	为借款提供担保	
	向中华	为借款提供担保	
	郭晓波	为借款提供担保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升达装饰	销售产品、接受装饰业务	71189888-1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表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方式及决策程 序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升达装饰	接受劳务	市场价	773,073.00	100.00%	1,796,400.00	100.00%
	销售地板产品、木门、柜体、纤维板和配件	市场价	6,496,783.06	0.91%	6,888,659.03	0.87%
杜金华	销售地板产品、木门、柜体和配件	市场价	3,641,297.39	0.51%	4,320,630.61	0.55%
罗娅芳	销售地板产品、木门、柜体和配件	市场价	5,465,405.13	0.76%	5,168,000.93	0.65%
陈文	销售地板产品、木门、柜体和配件	市场价	805,109.48	0.11%	578,032.43	0.07%
合计			17,181,668.06		18,751,723.00	

注：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金额。

(2) 关联租赁

根据升达重庆与江昌起签订的房租合同及补充协议，江昌起将位于重庆市高新区陈家坪帝豪名都 18 楼 8 号房屋租给升达重庆使用，因江昌起提前收回房屋，豁免升达重庆 2013 年上半年房租。故升达重庆 2013 年度共支付该房屋租金 0.00 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升达集团	本公司	农行锦城支行	4,300.00	2013/5/15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5/14	否
升达集团	本公司	华夏银行	2,000.00	2013/12/3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12/30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江山、陈德珍	本公司	大连银行	4,000.00	2013/9/26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9/25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	本公司	渤海银行	3,000.00	2013/7/2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7/26	否
升达集团	本公司	招商银行	1,000.00	2013/3/7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3/6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董静涛、郭晓波、陈德珍	本公司	交通银行	4,000.00	2013/9/6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9/5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董静涛、郭晓波、江山	本公司	农业展发银行	4,000.00	2013/5/31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5/30	否(注)1
升达集团、江昌政、董静涛、郭晓波、陈德珍	本公司	农业展发银行	5,000.00	2013/9/17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9/16	否(注)2
江昌政、董静涛、升达上海	本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11,300.00	2006/9/26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8/9/25	否(注)3
升达集团、江昌政、陈德珍	本公司	工商银行	3,000.00	2013/4/2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3/24	否
升达集团	本公司	上海银行	5,000.00	2013/7/31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7/31	否
升达集团	本公司	上海银行	5,000.00	2013/6/18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6/18	否
升达集团、江昌政	本公司	平安银行	4,000.00	2013/1/7	债务履行期届满	2014/1/7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行			之日起两年		
升达集团	本公司	成都农商银行	4,800.00	2013/11/6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11/5	否
合计			60,400.00				

注 1：本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青白江区支行的 4,000.00 万元借款由汇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13 年 5 月 10 日本公司与该担保公司签订《融资担保委托合同》，本公司已为该反担保支付保证金。本公司股东江昌政及其配偶陈德珍、江山分别签署《个人无限连带责任反担保保证合同》；股东董静涛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以及股东江昌政签署《反担保抵押合同》为该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

注 2：本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青白江区支行的 5,000.00 万元借款由四川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13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与该担保公司签订《最高额委托担保合同》，本公司已为该反担保支付保证金。本公司股东江昌政及其配偶陈德珍、董静涛及其配偶郭晓波、升达集团分别签署《最高额保证反担保合同》为该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

注 3：本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总借款金额为 1.13 亿元的银行借款由中元国信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06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与中元国信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保证合同，并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承诺函和设备抵押承诺函以作为本公司履行委托保证合同项下的责任和义务的反担保；2006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与该担保公司签署了《保证金质押反担保合同》，由本公司向该担保公司提供足值的反担保，本公司已为该反担保支付保证金；本公司股东江昌政及其配偶陈德珍、董静涛及其配偶郭晓波签署《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承诺函》，承诺以个人所有的全部财产以无限连带责任的方式为该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升达上海签署《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函》，承诺以该公司所有的全部财产，以无限连带责任方式为该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该笔借款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5,200.00 万元，借款余额为 6,100.00 万元。

②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A.本公司为升达达州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州分行的 2,000.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为升达上海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获得的 3,000.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B.升达达州以其林权[证号：B5101649740 宣林证字（2008）第 051302269013 号、B5101689322 宣林证字（2008 更）第 002 号、B5101689323 宣林证字（2008 更）第 001 号]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 3,000.0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 3600 万

元的抵押担保。

C.升达造林以其林权(证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054 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07 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06 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25 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26 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23 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27 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15 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24 号、青林证字(2007)第 070053 号)为本公司在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的借款提供 1760 万元的抵押担保;升达广元以其林权(证号:苍府林证字(2010)第 2400020013 号、苍府林证字(2010)第 2400020018 号、苍府林证字(2010)第 2400020012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22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23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24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25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26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27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28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29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0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1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2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3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4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5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6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7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8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39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40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41 号、广利林证字(2010)第 000142 号)为本公司在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的借款提供 1,258.00 万元的抵押担保。

D.升达上海以其房地产[证号:沪房地奉字(2010)第 003147 号]为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的 6,000.0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 8000 万元的抵押担保。

E.升达温江为本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支行的 2,000.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F.升达家居以其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以及房屋建筑物所在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青国用(2010)第 5701 号和青国用(2012)第 283 号)为本公司在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 5,000 万元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万元)	上期金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85.34	382.40

(5) 其他关联交易

2013 年 7 月 3 日公司与升达集团签订《天然气业务和资产转让意向协议》,公司拟收购升达集团名下的天然气业务和资产。2013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四川中海天然气有限公司 67%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收购升达集团所持有的四川中海 67.00%股权,收购价格按照所对应的四川中海经审计的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资产值确定。四川中海经审计的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资产值为 29,908,351.63 元，因此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20,038,595.59 元。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2 日支付升达集团股权转让款 20,038,595.59 元，并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5、关联方往来款项

(1) 关联方应收账款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杜金华	27,164.11		12,838.57	
升达装饰			234,100.00	
合 计	27,164.11		246,938.57	

(2) 关联方应付账款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升达装饰	672,431.00	740,000.00
合 计	672,431.00	740,000.00

(3) 关联方预收款项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杜金华	38,126.73	523.00
陈文	11,259.80	11,190.62
罗娅芳	154,128.05	67,002.15
升达装饰	133,147.88	148,295.48
合 计	336,662.46	227,011.25

(4)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升达集团	8,319,705.46	8,319,705.46
合 计	8,319,705.46	8,319,705.46

九、或有事项

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1、本期重大承诺事项

升达集团对本公司承诺事项履行情况详见“附注十一.3”所述。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1) 2007 年 8 月 20 日，本公司与达州市林业局签署《达州工业原料林基地建设协议》，本公司在达州市境内建设工业原料林基地 40.00 万亩(其中：转让或合资经营森林 20.00 万亩，新造 20.00 万亩)。本公司主要采取“一次性转让经营”和“分期支付租赁费”两种方式流转现有工业原料林建基地。2008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代升达达州与广元市广巴林业有限公司签署了《人工商品林流转代理合同》，委托广巴林业公司在广元市范围内代理流转人工商品林 2.50 万亩，在巴中范围内代理流转人工商品林 2.00 万亩，每亩 700.00 元，总金额 3,150.00 万元，协议约定在合同签订生效后 20 日内支付 85% 共计 2,677.50 万元，在将林权证过户到本公司时支付剩余款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了 2,773.74 万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购入经营林地 24.2 万亩，已办理林权证。

(2) 2009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与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青白江政府”）签订了《投资协议书》。该协议约定项目投资额度不低于 16,100.00 万元，项目年上缴税收不低于 1,500.00 万元，项目选址位于青白江工业集中发展区内，净用面积 110.50 亩，代征地面积 12.30 亩。本公司经营该项目同时享受西部大开发、灾后重建优惠政策等国家、省、市和青白江政府制定的各种普遍适用的优惠政策。若项目各项指标达不到约定，青白江政府有权终止给予本公司的一切优惠。

(3) 2009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与地板工业有限公司 FLOORING INDUSTRIES LTD.、尤尼林集团 UNILIN BEHEER B.V.（以下简称“许可人”），签署了《专利许可协议》。该协议要求本公司向许可人支付从协议生效日（2009 年 9 月 18 日）至最后失效的专利权失效时止应承担的技术合作费。另外，本公司将支付产品销售许可费，其中产品销售许可费将在协议有效期内按照全球不同销售区域的产品销量的一定比例支付，具体比例根据全球不同销售区域有所不同。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支付了 2,380.39 万元专利费用。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说明

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4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母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 16,861,303.65 元，提取 2013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 1,686,130.3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6,793,768.69 元，母公司 2013 年度累计可

供分配利润为 61,968,941.97 元。根据财政部《关于编制合并会计报告中利润分配问题的请示的复函》(财会函[2000]7 号), 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性和流动资金正常需要的前提下, 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43,32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息 0.10 元(含税), 共派发现金红利 6,433,200.00 元。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1) 升达集团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013 年 7 月 30 日, 公司收购升达集团所持有的四川中海 67% 的股权, 升达集团承诺对四川中海及其下属公司在审计基准日存在的其他应收款的收回承担保证责任, 如四川中海及其下属公司在审计基准日存在的其他应收款因任何原因而不能收回, 升达集团将代有关债务人向四川中海及其下属公司偿付该等款项。升达集团偿付该等款项后, 可以向有关的债务人追偿。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中海及其下属公司在审计基准日(2013 年 6 月 30 日)存在的其他应收款已大部分收回, 但仍有 1,611,053.60 元未收回, 公司控股股东升达集团按上述承诺应承担代偿责任。2014 年 2 月 20 日, 升达集团以现金代有关债务人向四川中海及其下属公司清偿上述款项 1,611,053.60 元。

(2) 投资设立子公司

2014 年 1 月 23 日, 本公司投资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山中海), 该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3) 拟转让子公司股权

2014 年 4 月 21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达州升达林产业有限公司与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的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公司拟与升达集团、升达达州、升达广元、升达造林共同签署《关于转让达州升达林产业有限公司与广元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 拟将本公司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升达达州与升达广元的 100% 的股权(不含本次拟进行调整重组的森林资产), 以经评估的评估值为基础、交易双方协商定价的方式, 全部转让给升达集团; 同时, 本公司拟对子公司的森林资产进行调整重组,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升达造林拟以经评估的评估值为基础, 交易双方协商定价的方式, 受让升达达州以及升达广元所拥有的森林资产。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不再持有升达达州与升达广元的股权, 升达达州与升达广元的森林资产转移至升达造林。股权转让交易与森林资产重组交易同时生效并实施。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4) 拟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4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其他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等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6,050 万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7,997.81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彭山县年产 40 万吨清洁能源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彭山中海，实施方式为本公司对彭山中海增资。如果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为抓住市场有利时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并结合市场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5) 拟发行短期融资券

2014 年 1 月 6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内以及公司已获准注册的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批次择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3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不超过 1 年。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企业合并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所述。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所述。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金额
资本公积的年初数	8,040,000.00
未分配利润的年初数	-29,369.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年初数	8,010,630.53
少数股东权益的年初数	3,945,534.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上年数	-29,369.47
少数股东损益的上年数	-14,465.57

2、转让子公司股权

报告期内转让升达进出口 100% 股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所述。

3、升达广元年产 25 万 m³ 复合刨花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升达广元“年产 22 万 m³ 中（高）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工程项目”总投资 40,978.22 万元，项目于 2010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一直未达到项目预计的效益水平。为提高中纤板项目的经济效益，升达广元拟投资 10,492.16 万元对中纤板项目进行技术改造，在完整保留现有中纤板生产线的前提下，通过增加部分刨花板生产设备，新增年产 25 万 m³ 复合刨花板的产能。使生产线同时具备生产复合刨花板和纤维板的条件，公司可灵活地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两种产品的比例，实现复合刨花板和纤维板交替生产。

上述技术改造议案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2 年 6 月 6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升达广元年产 25 万 m³ 复合刨花板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经试生产并验收合格后，于 2013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共完成投资 14,083.17 万元。

4、201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项目

公司于 201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30,677.56 万元，投资建设“达州年产 16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工程”和“青白江年产 30 万套实木复合门生产线工程”两个项目，项目原计划于 2012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因未完成设备调试工作和环保验收，上述两个项目在原计划时间内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其达到预定可状态时间延期至 2013 年 6 月。201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达州年产 16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工程”和“青白江年产 30 万套实木复合门生产线工程”两个项目分别在 2013 年 4 月和 2013 年 6 月完成设备调试工作和相应的环保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5、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用地事项

2001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与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管委会签署《成都海峡科技园内用地协议书》，协议约定：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管委会向本公司出让土地 300.00 亩，每亩土地的出让费用为 7.00 万元，计人民币 2,100.00 万元。本公司前期已交纳 1,830.00 万元，剩余应交土地费用计 270.00 万元，在企业投产后上交地方税履行扶持企业优惠政策时，地方政府在实得部分中已抵扣 203.43.00 万元土地款，以现金方式补足土地出让款 66.57 万元。截止到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尚未抵扣土地款，双方款项已结清。

十三、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58,270.00	9.59			56,645,725.75	54.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506,112.50	86.86	4,606,045.51	5.94	45,714,102.52	44.24	3,585,954.22	3.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64,165.06	3.55	415,131.49	13.12	967,340.28	0.94	967,340.28	100.00
合计	89,228,547.56	100.00			103,327,168.55	100.00	4,553,294.5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升达沈阳	3,919,899.40		0.00%	内部单位
升达河南	2,591,137.39		0.00%	内部单位
升达湖北	2,047,233.21		0.00%	内部单位
合计	8,558,270.00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1,117,238.29	91.76	3,544,719.07	40,387,312.80	88.35	2,019,365.64
一至二年	3,916,183.73	5.05	391,618.38	2,319,900.10	5.07	231,990.01
二至三年	1,888,790.61	2.44	377,758.12	562,820.85	1.23	112,564.17
三年以上	583,899.87	0.75	291,949.94	2,444,068.77	5.35	1,222,034.40
合计	77,506,112.50	100.00	4,606,045.51	45,714,102.52	100.00	3,585,954.22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天津家世界家居建材超市有限公司	152,346.93	152,346.93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262,784.56	262,784.56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升达家居	837,237.20		0.00%	内部单位
升达北京	784,409.20		0.00%	内部单位
升达山东	651,144.72		0.00%	内部单位
升达商务	476,242.45		0.00%	内部单位
合计	3,164,165.06	415,131.49	13.12%	

(5) 本报告期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蓝光金荷花工程	公司加强收款力度，追回相关款项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219,392.73	219,392.73
合计			219,392.73	219,392.73

(6) 本报告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原因	核销金额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成都世纪城天鹅湖公司	货款	无法收回	244,399.66	否
牡丹名邸	货款	无法收回	71,650.62	否
沧州董敏	货款	无法收回	16,765.78	否
合计			332,816.06	

(7) 本报告期无应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8)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0,519.20	1 年以内	7.81%
成都市双虎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66,419.71	1 年以内	4.33%
升达沈阳	关联方	3,919,899.40	1 年以内	4.3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华区富森美家居	非关联方	3,255,588.87	1 年以内	3.65%
王荣均	非关联方	2,320,434.40	1 年以内	2.60%
合计	--	20,332,861.58		22.78%

(9)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明细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5,172,195.32	94.37	4,432,996.59	100.00	371,169,103.05	94.81	4,357,595.25	1.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640,383.93	5.40	1,655,769.65	5.40	20,328,722.83	5.19	1,424,659.14	7.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7,731.28	0.23						
合计	567,100,310.53	100.00	6,088,766.24	0.98	391,497,825.88	100.00	5,782,254.39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升达广元	234,039,502.22		0.00%	内部单位
升达达州	193,181,622.43		0.00%	内部单位
升达家居	65,552,608.65		0.00%	内部单位
升达造林	29,481,658.43		0.00%	内部单位
贵州中弘达	6,952,866.53		0.00%	内部单位

升达北京	4,432,996.59	4,432,996.59	100.00%	内部单位 注
升达山东	1,530,940.47		0.00%	内部单位
合计	535,172,195.32	4,432,996.59		

注：对升达北京的债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系子公司亏损严重，现资不抵债。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29,437,814.73	96.07	1,471,889.17	16,654,062.60	81.92	832,703.13
一至二年	933,589.00	3.05	93,358.90	3,055,968.60	15.03	305,596.86
二至三年	146,561.74	0.48	29,312.35	76,622.23	0.38	15,324.45
三年以上	122,418.46	0.40	61,209.23	542,069.40	2.67	271,034.70
合计	30,640,383.93	100.00	1,655,769.65	20,328,722.83	100.00	1,424,659.14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升达天津	784,939.51		0.00%	内部单位
升达佳樱	404,519.16		0.00%	内部单位
升达湖北	73,570.24		0.00%	内部单位
升达重庆	14,636.95		0.00%	内部单位
升达山东	10,065.42		0.00%	内部单位
合计	1,287,731.28			

(5) 报告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6)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8)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升达广元	关联方	234,039,502.22	2 年以内	41.27%
升达达州	关联方	193,181,622.43	2 年以内	34.06%
升达家居	关联方	65,552,608.65	1 年以内	11.56%
升达造林	关联方	29,481,658.43	1 年以内	5.20%
贵州中弘达	关联方	6,952,866.53	1 年以内	1.23%
合计		529,208,258.26		93.32%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明细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升达环保	成本法	47,230,822.70	47,230,822.70		47,230,822.70	90.00%	90.00%				
升达温江	成本法	120,459,008.60	120,459,008.60		120,459,008.60	100.00%	100.00%				
升达河南	成本法	2,016,700.00	2,016,700.00		2,016,700.00	67.00%	67.00%				
升达北京	成本法	1,245,000.00			1,245,000.00	100.00%	100.00%		1,245,000.00		
升达重庆	成本法	6,487,546.87	6,487,546.87		6,487,546.87	90.00%	90.00%				
升达山东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100.00%				
升达湖北	成本法	3,670,000.00	3,670,000.00		3,670,000.00	100.00%	100.00%				
升达上海	成本法	48,523,239.56	48,523,239.56		48,523,239.56	99.00%	99.00%				
升达造林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升达进出口	成本法	1,800,000.00				90.00%	90.00%				
升达达州	成本法	183,454,200.00	183,454,200.00		183,454,200.00	100.00%	100.00%				
升达广元	成本法	237,600,000.00	237,600,000.00		237,600,000.00	100.00%	100.00%				
升达石柱	成本法	19,800,000.00	19,800,000.00	-19,800,000.00		100.00%	100.00%				
升达竹业	成本法	4,671,509.48				100.00%	100.00%				

升达电子商务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				
升达佳樱	成本法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	51.00%				
升达家居	成本法	146,321,400.00	146,321,400.00		146,321,400.00	100.00%	100.00%				
升达永昌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100.00%				
四川中海	成本法	33,438,595.59		33,438,595.59	33,438,595.59	67.00%	67.00%				
贵州中弘达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亚商新兴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8.33%	8.33%				
乐嘉诚品	成本法	4,250,000.00	4,250,000.00	-4,250,000.00	-	17.00%	17.00%				
合计	—	903,068,022.80	851,912,917.73	19,388,595.59	872,546,513.32	--	--	--	1,245,000.00	-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740,115,139.86	623,548,223.5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33,727,167.07	607,168,787.55
其他业务收入	6,387,972.79	16,379,435.95
营业成本	622,934,147.64	503,594,595.8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林业行业	733,727,167.07	619,126,192.65	607,168,787.55	500,607,308.90
合计	733,727,167.07	619,126,192.65	607,168,787.55	500,607,308.9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地板	418,686,110.32	313,293,873.21	324,472,530.96	255,333,345.23
纤维板	309,278,036.34	299,695,116.38	225,749,279.70	192,233,929.58
木门			18,139,570.35	15,161,912.63
柜体			27,926,934.35	27,802,938.57
其他	5,763,020.41	6,137,203.06	10,880,472.19	10,075,182.89
合计	733,727,167.07	619,126,192.65	607,168,787.55	500,607,308.9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733,727,167.07	619,126,192.65	607,168,787.55	500,607,308.90
国外地区				
合计	733,727,167.07	619,126,192.65	607,168,787.55	500,607,308.90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成华区富森美家居	53,229,700.14	7.19%
重庆升达	33,465,882.27	4.52%
新融木业	21,242,378.40	2.87%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19,816,881.81	2.68%
成都市南方家具有限公司	16,932,565.40	2.29%
合计	144,687,408.02	19.55%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69,005.01	303,530.52
合计	-1,169,005.01	1,803,530.5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四川升达竹业有限公司		303,530.52
乐嘉成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87,811.77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升达林业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81,193.24	
合计	-1,169,005.01	303,530.52

注：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均系参股、控股子公司注销产生的投资收益。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净利润	16,861,303.65	14,992,475.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07,210.41	534,205.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633,054.07	23,749,622.40
无形资产摊销	1,207,385.39	651,563.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91,847.48	1,391,84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2,600.18	17,353.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886,545.44	75,034,076.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9,005.01	-1,803,530.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4,974.31	-4,315,71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73,681.69	17,177,748.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114,130.92	-115,834,485.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996,946.56	186,384,565.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77,859.53	197,979,724.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239,553.71	79,306,960.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306,960.48	79,168,569.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67,406.77	138,391.14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096,320.34	注 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84,457.20	注 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6,457.0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9,392.7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		

项目	金额	说明
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4,720.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6,838,433.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284.15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92.63	
合计	26,718,042.18	

注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备注
处置升达进出口股权	13,573,656.96	收益确认情况详见“附注六”所述
处置乐嘉诚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1,087,811.77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1,610,475.15	
合计	14,096,320.34	

注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584,457.2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43”所述。

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列入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及理由

项目名称	金额	说明
增值税退税	12,603,262.60	以三剩物、次小薪材和农作物秸秆等农林剩余物为原料生产的木（竹、秸秆）纤维板、木（竹、秸秆）刨花板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在可预见的未来将持续实施
合计	12,603,262.6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	0.019	0.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	-0.023	-0.023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公布。

第十一节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江昌政先生签章的 2013 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江昌政先生、财务负责人江山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强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其他相关资料。
- (五)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昌政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